

晉侯蘇鐘軍事地理問題研究—— 從柞伯鼎「昏邑」談起

朱繼平*

本文在重新考辨柞伯鼎銘所見「昏邑」地望基礎上，對學界曾廣泛關注的晉侯蘇鐘軍事地理問題進行了系統研究。（一）本文首先從柞伯鼎銘所見地緣政治格局出發，論證以柞伯為前鋒主將、蔡侯為裨將一役所圍昏邑，應位於東國南境，今蘇魯豫皖四省交界地區，並進一步在讀音、交通位置、族源與實力對比四個方面指出，昏應指故地在今山東金鄉緡城堽堆遺址的有緡氏，夏商周三代始終活躍在此。（二）在此基礎上，受朱鳳瀚先生昏邑或指晉侯蘇鐘銘所見「鄆城」一說啟發，通過對晉侯蘇鐘軍事地理問題相關諸說進行全面梳理，指出目前佔主流地位且在字形釋讀、行軍路線設計上相對合理的西鄆—宿—范縣之論說體系，實質是以「東平宿國」為地理基點，始終面臨不能解答文獻中南北兩宿並列史實的困境。從字形辨析入手，晉侯蘇鐘銘所見「濩水」應為更可靠的地理基準，不僅可有效解決兩宿並存的難題，且為通盤解決鐘銘軍事地理問題帶來重要契機。（三）與時下主流觀點不同，本文分析指出晉侯蘇鐘銘所記戰事應發生在古大野澤以南而非以北。具體而言，晉侯蘇東渡之「濩」指古獲水，其在春秋時亦稱「丹水」，兩周時期上源大致在今曹縣東南；宿夷地望雖無法確指，但結合銘意分析，應在獲水上游東岸一帶。至於周王與晉侯蘇分行地當指漢高祖即皇帝位之汜水沿線，在秦漢定陶縣境。最後，據鐘銘所見諸地名間的內在地理關聯，晉侯與周王合力攻打的鄆城應在今金鄉境的古緡城，也就是柞伯鼎銘之昏邑。

關鍵詞：柞伯鼎 晉侯蘇鐘 昏邑 鄆城 有緡

* 杭州師範大學人文學院歷史系

本文為社科基金項目「西周東土族群認同研究」(11CZS007)、社科基金重大項目「周代漢淮地區列國青銅器和歷史、地理綜合整理和研究」(15ZBD032)研究成果，並得到社科基金項目「海岱地區先秦時期考古學文化的互動與族群變遷研究」(15BKG002)資助。

晉侯蘇編鐘一套十六件，前十四件上世紀九十年代被盜掘後流散至香港文物市場，現藏於上海博物館，¹ 僅餘二件自山西北趙天馬一曲村晉侯墓地 M8 經科學發掘出土。² 因編鐘上銘刻有長篇銘文，所述周王年數與戰事對研究西周年代學及西周晚期周人經營四土等關鍵問題意義重大，故其資料甫經發表便引起學界深切關注，除大量討論其年代者，³ 以其歷史地理問題為重點的論述，迄今已近十餘篇，⁴ 筆者亦曾參與其中。⁵ 然而，由於古今地名用字差異較大，相關論者各抒己見，提出多種行軍路線設計，至今未形成相對清晰的認知。二〇〇五年中國國家博物館入藏柞伯鼎一件（圖一），朱鳳瀚先生在介紹其形制與銘文時，曾附帶推測銘中「昏邑」或與晉侯蘇鐘銘之軍事地理相關。⁶ 此論極富卓識，然該文未就此作相應展開，故沒有受到應有重視。⁷ 受該說啟發，本文從分析柞伯鼎銘昏邑地望切入，對晉侯蘇鐘銘文所涉軍事地理問題進行深入探究，希冀可為前賢高論續貂，不足之處必然甚多，祈請方家賜教。

一·柞伯鼎銘及其年代

柞伯鼎器腹內壁一側鑄有銘文 12 行 112 字，今在朱鳳瀚、李學勤二位先生

¹ 馬承源，〈晉侯蘇編鐘〉，《上海博物館集刊》7(1996)：1-17。

² 北京大學考古學系、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天馬一曲村遺址北趙晉侯墓地第二次發掘〉，《文物》1994.1：4-34。

³ 關於晉侯蘇鐘年代，目前學界主要有厲王、宣王二說，吳毅強在其博士論文〈晉銅器銘文綜考〉（成都：四川大學歷史系博士論文，2010）中對相關論說有細緻梳理，可資參看（頁 165-182）。

⁴ 王恩田，〈晉侯蘇鐘與周宣王東征伐魯——兼說周、晉紀年〉，《中國文物報》1996.09.08，第 3 版；李學勤，〈晉侯蘇編鐘的時、地、人〉，《中國文物報》1996.12.01，第 3 版；後收入氏著，《夏商周年代學劄記》（瀋陽：遼寧大學出版社，1999），頁 7-12；黃錫全，〈晉侯蘇編鐘幾處地名試探〉，《江漢考古》1997.4：64-66；黃盛璋，〈晉侯蘇鐘重大價值與難撥丁子指迷與解難〉，《文博》1998.4：38-43, 61；周書燦，〈晉侯蘇編鐘的作戰地點與行軍路線〉，《中國歷史地理論叢》1998.4：219-223；李仲操，〈談晉侯蘇鐘所記地望及年代〉，《考古與文物》2000.3：28-31；王暉，〈晉侯蘇鐘銘城之戰地理考〉，《中國歷史地理論叢》2006.3：102-106。

⁵ 拙文，〈宿國地望及相關問題探析〉，《中國歷史地理論叢》2012.3：47-51。

⁶ 朱鳳瀚，〈柞伯鼎與周公南征〉，《文物》2006.5：67-73, 96。

⁷ 引證其說者，迄今僅見李凱，〈柞伯鼎與西周晚期周和東國淮夷的戰爭〉，《四川文物》2007.2：83-85。

釋文基礎上作如下釋讀：

惟四月既死霸，虢仲命柞伯曰：「在乃聖祖周公繇（迪）又（有）共（庸）」⁸于周邦。用昏無（舞）爰，廣伐南國。今汝其率蔡侯左至于昏邑。」既圍城，令蔡侯告遯虢仲趙氏曰：「既圍昏」。虢仲至，辛酉，尊（薄）戎，柞伯執訊二夫，獲讖十人。其弗昧朕皇祖，用作朕烈祖幽叔寶尊鼎，其用追享孝，用祈眉壽萬人（年），子子孫孫其永寶用。

柞伯鼎銘所涉史事，經朱先生首介，黃天樹、李學勤等學者補充，已基本明確：作器者為周公後裔柞伯，因「昏」侵擾南國，故虢仲命其率蔡侯對昏邑進行包圍，最後與虢仲共同圍剿，小有所成。⁹該銘釋讀，諸家之說在細節上略有出入，分歧主要集中在以下三方面：（一）「繇」之用法與釋義；（二）「無爰」與「無及」的隸定與訓釋；（三）「今汝其率蔡侯左至于昏邑，既圍城，令蔡侯告遯虢仲趙氏曰」之句讀及釋義。

關於（一），字形上又有隸為「繇」者，¹⁰二說實無差別。朱鳳瀚先生以之為一表時間概念的詞，類「舊」字意，以釋作「曾經」為好，黃天樹先生從其說；李學勤先生則據沈培教授相關研究，讀之為「迪」。今檢視沈文，其在檢討金文「繇」相關陳說基礎上，指出「繇唯」與文獻所載「迪惟」可對應，王引之《經傳釋詞》曾解「迪」為表語氣強調的虛詞，故「繇」（或「繇」）在用法上亦當如是。¹¹該說頗能通達解釋金文所見「繇」之諸辭例，可從。

關於（二），朱先生指出「無及」即無人能及之意，黃天樹先生以為「無及」同「非良」，有不好之意。李學勤先生讀「無爰」為「無輸」，意指不繳貢納。黃盛璋先生則認為「無及」近於「無忌」，表示肆無忌憚，¹²與之持類似觀點的還有楊懷源、孫銀瓊兩位學者，他們指出「無及」應即文獻常見的「罔

⁸「共」字初讀為「功」，張富海據裘錫圭相關論說，讀作「庸」，解為「勞也」，指「動勞」、「勤勞」之意（〈讀新出西周金文偶識〉，《古文字研究》27〔2008〕：235-236），可從。

⁹參閱黃天樹，〈柞伯鼎銘文補釋〉，《中國文字》新32（2006）：33-40；後收入《黃天樹甲骨金文論集》（北京：學苑出版社，2014），頁402-408；李學勤，〈從柞伯鼎談《世俘》文例〉，《江海學刊》2007.5：13-15；後收入氏著，《通向文明之路》（北京：商務印書館，2010），頁126-129。

¹⁰黃盛璋，〈關於柞伯鼎關鍵問題質疑解難〉，《中原文物》2011.5：46-58。

¹¹沈培，〈西周金文中的「繇」和《尚書》中的「迪」〉，《古文字研究》25（2004）：218-224。

¹²黃盛璋，〈關於柞伯鼎關鍵問題質疑解難〉。

極」，意為辟邪不正。¹³ 孫再興先生則分析指出，「無」當為「舞」之本字，「殳」本是兵器名，「舞殳」即舉兵，表示起兵作亂之意。¹⁴ 此外，鄢國盛、周寶宏、季旭昇、何景成諸學者均以「無殳」為昏族首領私名。¹⁵

今案，在字形隸定上，季旭昇先生結合卜辭、金文所見相關字形分析認為，「殳」、「及」兩種隸寫方式俱無不可，然從字形演變常規上看隸「殳」的可行性更大。結合殳為兵器名之本義分析，其說當是。不過，李先生讀「殳」為「輸」，於文意稍嫌曲折，且尚無證據可證周人此前曾與昏族確立過貢納關係。至於「無殳」在銘中究竟作動詞還是私名，可結合柞伯鼎銘進行分析。該銘有「用昏無殳，廣伐南國」一語，表明「無殳」在文意上與昏族侵擾南國相關，這與「殳」作為兵器象形之本義一致，故「無殳」用為動詞的可能性相對較大。且傳世器敵簋銘文中亦見類似用法，作「南淮夷遷殳，內伐……（省略處為一系列地名）」，¹⁶ 與「用昏無殳，廣伐南國」句式如出一轍，若「無殳」作私名，則「遷殳」亦當為私名，但如此一來與「南淮夷」作為一包含眾多夷族在內的集合名詞之內涵不符，可見「無殳」、「遷殳」均當作動詞用。孫先生讀「無殳」為「舞殳」，並以應侯視工簋銘「加興作戎」為旁證，論證舞殳意為舉兵作亂一說，較之他說，更符合柞伯鼎銘文意，且論證方法相對平直，今從之。

關於（三），分歧主要體現在「左」、「告徵」及「遣氏」的釋義上，具體在句讀上又可分為三種：（1）朱先生讀為「『……今汝其率蔡侯左至于昏邑。』既圍城，令蔡侯告徵虢仲，遣氏曰……」，意指虢仲命柞伯率領蔡侯從昏邑左面抵達，實行包圍後，柞伯再命蔡侯去向虢仲報告戰情。徵，「成也」，其音與「登」近同，「告徵」即「告成」，並疑「告徵」後疏漏或省略一介詞「于」；

¹³ 楊懷源、孫銀瓊，〈柞伯鼎「無殳」（殳）」新釋〉，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3.11.01。

¹⁴ 孫再興，〈也說柞伯鼎銘「無殳」一詞〉，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0.05.07。

¹⁵ 鄢國盛，〈關於柞伯鼎「無殳」一詞的一點意見〉，中國社會科學院先秦史研究室網站，2007.12.27；後收入朱鳳瀚主編，《新出金文與西周歷史》（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頁 305-309；周寶宏，〈西周金文考釋六則〉，《古文字研究》27（2008）：225-226；季旭昇，〈柞伯鼎銘「無殳」小考〉，張光裕、黃德寬主編，《古文字學論稿》（合肥：安徽大學出版社，2008），頁 31-39；何景成，〈應侯視工青銅器研究〉，朱鳳瀚，《新出金文與西周歷史》，頁 249。

¹⁶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殷周金文集成（修訂增補本）》（北京：中華書局，2007），04323。簡稱《集成》。

「遣」即派遣，「氏」應是「侯氏」省稱，指蔡侯。(2) 李先生斷為「『……今汝其率蔡侯左。』至于昏邑，既圍城，命蔡侯告**遯**虢仲、**趙**氏曰……」，即以虢仲語止於「左」字，其後則是敘述戰爭經過之語。其中，「**遯**」從「**彡**」聲，與「報」同，「告**遯**」即報告；「**趙**氏」應即見於**柞**鼎、永孟諸銘中活躍於恭王之世的「**趙**仲」。¹⁷ 因此，這一段的大意是說，虢仲命柞伯帶領蔡侯擔任這次征戰的左軍，實現圍昏之後，柞伯命令蔡侯向虢仲、**趙**仲報告相關情況。(3) 袁俊傑先生在以上兩說基礎上，提出新的斷句：「『……率蔡侯左至于昏邑。』既圍城，令蔡侯告。徵虢仲遣氏，曰……」。其中，「告」為上報之意；「徵」確為「徵召」，一般用於上對下。「遣」有派遣之意，「氏」在金文中鮮有單稱，且周金文中有「遣仲」、「遣叔」等人名，故「遣氏」二字應連讀，指虢仲派遣到前線的通信聯絡人員。不僅如此，「虢仲遣氏」亦當連讀，與金文所見「大師小子」類似，「遣氏」為虢仲部下，前方師旅已包圍昏邑的情況是由其送達至虢仲處的。¹⁸

案，西周金文中，「左」在用法上主要分為三類：一是同「佐」，輔佐、輔助之意；二是「左右」連用，表近身隨侍之意，或特指「左右虎臣」；三作軍事用語，見於班簋「以乃師左比毛父」及晉侯蘇鐘「左洧濩」兩辭例。柞伯鼎銘「左」當屬第三類用法。由「左比毛父」、「左洧濩」語法結構分析，「左」後「比」、「洧」二字皆作動詞，而柞伯鼎銘「左至于昏邑」一句中，「至」亦作表到達的動詞，以此類比，「左」與「至于昏邑」連讀的可能性要大一些，朱先生句讀可從。


從上文引述可知，「告」後一字有「徵」、「**遯**」兩種隸定方式。今從字形上分析，該字右上部分象人長髮之狀，過去曾被釋讀為「長」或「微」，林澧先生結合先秦古文相關形體演變指出，此字應隸為「**彡**」字，¹⁹ 李學勤先生據之釋作「**遯**」而讀為「報」，可從。

關於「**趙**氏」解讀，我們認為可從以下兩方面進行分析。首先，需要釐清的

¹⁷ 以柞伯鼎之「**趙**氏」為人名、屬西周**趙**氏一族的想法，亦見韓巍，〈西周金文族氏研究〉（北京：北京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博士論文，2007），頁 51, 193，但未確指是否即恭王時期的「**趙**仲」。

¹⁸ 袁俊傑，〈柞伯鼎銘補論〉，《中原文物》2008.1：87-90。

¹⁹ 林澧，〈說飄風〉，姚孝遂等編，《于省吾教授百年誕辰紀念文集》（吉林：吉林大學出版社，1996）；後收入《林澧學術文集》（北京：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1998），頁 30-34。

是「趙」字作，從走而非從辵，嚴格意義上當隸定為「趙」而不是「遣」，其在金文中乃人名或氏名專用字形，與用作動詞的「遣」區別嚴格，²⁰ 因此「趙氏」在這裡當用作人名，而非動詞。且從鼎銘文意分析，「令蔡侯告趙」句已經表明「既圍昏」一語由蔡侯來傳達，若再以「趙氏」之「氏」為侯氏省稱，似有重複之嫌。其次，李學勤先生將「趙氏」對應西周中期常見於金文中的人物「趙仲」，當是以「虢仲」與「趙氏」為兩人，然柞伯鼎銘後文僅見虢仲到達前線指揮作戰，以虢仲與趙氏為兩人並不好解釋這一現象。

今案，西周金文中有城虢趙生簋，又有趙叔吉父盃，皆可證虢氏屢與趙氏通婚，²¹ 特別是「趙生」一詞明顯指的是其人由趙氏女所生。根據這一線索，我們同意袁先生「虢仲趙氏」連讀的觀點，但所指並非兩人，而是一人。具體來說，「虢」為氏，「仲」為行第，「趙氏」則是私名，表其母族氏姓。這種以母親氏姓作私名的方法，與金文常見的人名「某生」應是相類的，反映的是當時氏族間的婚姻聯盟關係。²²

對於柞伯鼎年代，各家說法分歧較大。朱先生曾綜合其形制、紋飾和字體風格，認為宜為西周晚期時器，屬厲宣時期為妥。稍後，李學勤先生指出，柞伯鼎的形制與所飾竊曲紋帶，與岐山董家村銅器窖藏所出恭王時代的衛鼎、衛簋十分接近，且三柱足內側較平，體現出西周中期的時代特點，故其年代當在恭王或再晚一些。此外，亦有學者棄形制不論，僅從文獻出發認為當屬夷王時器。²³

案，誠如朱先生所論，柞伯鼎在紋飾與書體風格上確表現出某些晚期特點，但這些特點均屬自西周中期出現而延續至西周晚期的因素。據王世民、陳公柔、張長壽三位先生關於竊曲紋的研究分析，柞伯鼎口沿下所飾為Ⅱ型無目竊曲紋，

²⁰ 西周金文中用作人名或氏名的「趙」與用作動詞的「遣」之差別，白川靜、李學勤二先生早有體察，參閱（日）白川靜著，曹兆蘭譯，《金文通釋選譯》（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2000），頁105-106；李學勤，〈班簋續考〉，《古文字研究》13（1986）：183。

²¹ 《集成》03866、094416-18。

²² 近年屢有學者在研究商周時期的複合氏名時提出新解，指出當時存在相當部分複合氏名體現了包括婚姻在內的族氏間的聯盟關係，已有學者將其結構歸納為「父族名+母族名」，並在商代甲骨、金文及西周金文中找到較多例證，參閱楊清慧、王進鋒，〈商周複合氏名意蘊新解——從古文字中一類特殊人物稱名說起〉，《四川文物》2015.6：30-40。據此分析，「虢仲趙氏」當亦屬此類複合氏名在西周時期的另類延續。

²³ 參閱黃盛璋，〈關於柞伯鼎關鍵問題質疑解難〉。

在風格上顯示出由早期象鼻龍紋演化而來的特徵，龍首上之角形仍有遺留，²⁴ 確與陝西董家村窖藏出土二十七年衛簋所飾竊曲紋如出一轍，²⁵ 唯後者連續構圖方式有所不同，且以雲雷紋襯底，顯示其年代可能稍早。在書體上，柞伯鼎銘構形相對散漫，在具有年代判定意義的關鍵字形上主要顯示出跨越西周中晚期的時代特徵。²⁶ 再從考古類型學上來判斷，柞伯鼎整體上更多地近似西周中期所流行的圓腹鼎特徵，特別是三柱足與晚期習見的蹄足鼎區別十分明顯。綜合以上三方面因素，我們認為李先生的年代斷定似更合理一些，鼎銘所見戰事應發生在西周中期偏晚階段。

二·東國南境之昏

柞伯鼎銘之「昏」，應是當時與周呈敵對關係的國族名。關於昏之地望，多數學者據銘中「廣伐南國」一句及封地在今河南上蔡一帶的蔡侯有參與此戰，而將其圈定在周南國之域：朱鳳瀚先生認為昏應在今豫南信陽地區，屬淮河流域，確切地點不詳；李學勤先生亦以之為南方蠻夷方國，並據音讀通假關係推測或為文獻所見芊姓之閩。黃盛璋先生分析昏應地近蔡、柞二國，但在族屬上本為東夷，後南遷至淮水之上。此說實仍以昏地在上中游淮水沿線。唯李凱先生受朱先生注釋啟發，將昏邑置於周東國境，即晉侯蘇鐘銘所見鄆城，故地在今山東鄆城一帶。²⁷ 可見關於昏地的討論，分歧主要表現在昏究竟地屬南國還是東國這一問題之上。而由柞伯鼎銘可知，參與圍昏之役的包括虢仲、柞伯與蔡侯三股勢力，因此僅憑「廣伐南國」及蔡國地望即判定昏在南國，在分析理路上明顯未對同時

²⁴ 參閱王世民、陳公柔、張長壽，《西周青銅器分期斷代研究》（北京：文物出版社，1999），頁186-190。

²⁵ 曹璋主編，《周原出土青銅器》（成都：巴蜀書社，2005），第3冊，頁324-329。

²⁶ 近年關於金文書體與銅器斷代問題的討論，影響較大的主要有張懋鎔，〈金文字形書體與二十世紀的西周銅器斷代研究〉（《古文字研究》26〔2006〕：188-192）與俄羅斯漢學家劉華夏，〈金文字體與銅器斷代〉（《考古學報》2010.1：43-72）兩文，後者對標準字形的分析更細化深入。今據劉文擬定的西周金文標準字形及其演變、年代進行比對分析，柞伯鼎銘中寶字所從「貝」部屬其 AXIa 型，年代在幽王世；寶字所從「宀」部屬 B II 型，年代介於昭、懿之間；尊字所從「酉」部形體為 DIV 型，流行於厲、宣、幽時期；「公」字屬 L III 型，見於恭王至幽王階段；「永」字屬 M III 型，流行於恭王至厲王時期。可見，除「貝」部年代偏晚或有誤差外，其餘諸字形所見風格多跨中晚期兩個時段。

²⁷ 李凱，〈柞伯鼎與西周晚期周和東國淮夷的戰爭〉。

參與其間的虢仲、柝伯給予同等關照。換言之，在探討昏族地望問題上，並未綜合考慮柝伯鼎銘所見戰事之地緣政治關係。

朱先生已明確指出，「柝」即文獻之「胙」，周公後裔所封，故地在今河南延津北，諸家對此多無異議。²⁸ 至於虢仲，則應如李學勤先生所論，代表的是周王室的力量。如此，此次圍攻昏邑當是由周室主導、地方諸侯協助的一次戰事，而作為協從的胙、蔡二國皆位於成周以東的平原地帶。其中，身處汝潁中下游的蔡國，因地近淮水中游而成為周室經略淮夷諸族的重要據點，此早已成為學界共識。正是基於這一點，諸家多認為蔡侯所以受命追隨柝伯成為圍攻昏邑的裨將，應與蔡、昏兩者的地緣性紐帶相關，並進一步認為被周人稱作「戎」的昏族，在族屬上當與淮夷、東夷相繫聯。既如此，同樣身處東方的柝伯，在被任命為前鋒圍剿昏邑這一點上，應與蔡侯同樣有出於地緣方面的考慮。更重要的是，銘文明載虢仲令柝伯率蔡侯包圍昏邑，則柝伯作為前鋒主將應是圍昏一事的實際主導者。這表明，在周人伐昏的軍事行動中，真正影響戰役所涉地域範疇及作戰部署的並不是代表王朝勢力的虢仲，也不是作為先鋒裨將的蔡侯，而是直接受虢仲命、並以蔡侯為隨將的柝伯。也就是說，對柝伯鼎銘所見虢仲令柝伯率蔡侯包圍昏邑之戰略部署，僅僅解讀到柝伯與蔡侯的主次之分還不夠，更應關注決定相關行軍路線及戰略部署的基本出發點——柝伯與昏邑之間內在的地緣關聯——而這在一系列反映周人與異族戰爭的西周金文中已得到印證。²⁹ 因此，從這個角度分析，在地緣政治層面上考察柝伯作為前鋒主將率蔡侯伐昏的可能性及合理性，顯然成為探討昏族地望並深入理解柝伯鼎銘文無法迴避的根本性問題。

²⁸ 唯李峰在論及西周時期地方諸侯對周室的軍事義務時，曾附帶指出柝伯鼎銘中的柝伯很可能來自陝西王畿一帶，但未給出具體依據（氏著，吳敏娜等譯，《西周的政體：中國早期的官僚制度和國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頁266）。韓巍根據金文中所見胙國國君稱「伯」而非「侯」，認為其當為畿內封君而非外服諸侯，並進一步指出胙國地望如文獻所載在今延津北，地屬王畿邊緣（〈西周金文族氏研究〉，頁50-51），當是。

²⁹ 據西周中晚期周人征伐淮夷相關金文分析，除周王親征或派王臣、王師作戰的情形（如宗周鐘、鄂侯馭方等銘文所載）外，凡有地方諸侯參與的，其中涉及的諸侯皆與所伐夷族有著較明顯的地緣性關聯，典型例證包括史密簋、師寰簋及應侯視工鼎、簋諸銘所載戰役，曾伯漆簋銘文所見戰事亦屬此類。可見，在指派地方諸侯提供軍事協助過程中，周室確對地緣因素予以特別考慮，在行軍路線與戰事佈局上採取就近的原則。對此，王暉，〈晉侯蘇鐘銘文城之戰地理考〉一文也指出，周人「對四方戎狄蠻夷的征戰都是派蠻夷侵擾之地較近的諸侯方國去征戰，很少例外」（頁103）。

柞雖為姬姓，《左傳》載富辰語曰為周公之胤，³⁰ 但傳世文獻對其著墨並不多，與之相關的金文亦較少，除柞伯鼎外，僅有西周早期柞伯簋³¹ 和兩周之際反映柞、柞二國通婚行為的邾友父鬲。³² 柞國故地在今延津北，其地屬今豫東北，先秦時則處黃河南岸，與相鄰魯西南屬同一自然地理區域，柞與當地國族的往來自然十分便利，上述邾友父鬲銘所見柞、邾二國間的聯姻關係可為物證。相應地，同樣由於屬同一地理空間，柞國在地緣政治上也自然便於應對來自東國的叛夷。或者可以這樣說，作為周東國諸侯，柞國在政治地理輻射範圍上明顯偏向東國南部與南國北部，而對距離較遠的淮水沿線及其以南區域則似力有未逮。對此，可從柞國實力及其與蔡國的對比來予以論證。

儘管由柞伯簋、柞伯鼎銘可知，西周早中期柞國與周室往來頻繁、柞伯曾作為先鋒率領蔡侯作戰，然這只能說明當時柞與王室親近，與其自身國力強弱當並無直接對應關係。新近有學者研究指出，殷周時期始終實行內外服制，西周時期「侯」為外服諸侯之稱，「伯」實指伯長或嫡長子，稱伯者多見於畿內或地近王畿的內服封君、世家宗子。³³ 若從此說，那麼在柞伯簋、柞伯鼎銘中自稱「伯」的柞君應歸入內服諸侯之列。而西周時期的蔡侯器銘³⁴ 與傳世文獻無不表明，蔡國國君始終稱「侯」，其屬外服諸侯當無可疑。結合柞國近東都洛邑的地理位置分析，當時柞伯與王廷往來相對近便，較之地處今上蔡一帶的外服蔡國，其與周室關係更為密切亦在情理之中。然若從以藩屏周這一角度分析，外服蔡國因須直面眾多淮域夷族，其在武備實力上理應超出內服柞國，而傳世文獻中有關蔡、柞兩國史實記載的多寡及今所見兩國具銘銅器數量的懸殊，³⁵ 均可從側面佐證蔡強柞弱的事實。

作為對比，再來分析一下西周時期蔡國在地緣政治上的輻射範圍。結合蔡國地望及上游淮北平原西周早中期的封建格局分析，蔡國在地緣政治方面的關照範圍無疑是非常廣闊的。西北方，蔡國與同姓應國守望相助，共同扼守由南陽盆地

³⁰ 《左傳》僖公二十四年，今據《春秋左傳正義》（收入《四部精要》〔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第2冊，據十三經注疏本影印，經部一），頁1817中。

³¹ 王龍正等，〈新發現的柞伯簋及其銘文考釋〉，《文物》1998.9：53-58。

³² 《集成》00717。

³³ 參閱劉源，〈「五等爵」制與殷周貴族政治體制〉，《歷史研究》2014.1：62-78。

³⁴ 《集成》02441、10195。

³⁵ 有關周代蔡國歷史發展與銘文銅器的系統梳理，參閱徐少華，〈蔡國銅器及其歷史地理與文化〉，《九州》1（1997）：19-41。

經方城隘口連接鄭洛平原的南北要道；東北向，則與異姓陳、宋兩國構建封建藩籬，備禦淮水中下游的東夷、淮夷諸族；正南向，又可經桐柏山地關隘與隨棗走廊東端的曾、鄂等國遙相呼應，³⁶ 以鎮撫漢水沿線的楚蠻與鄰近淮夷諸族。其中，由於西北與西南已有應、曾兩大姬姓諸侯坐鎮，³⁷ 周人的統治相對穩固；正東雖有陳、宋二國不可小覷，但因其直面淮水流域東部的眾多夷族，加之東南相鄰區域在當時仍屬殷商舊族與淮夷交錯分佈區，³⁸ 故可知周人對這一地域的控制最為薄弱。在此情形下，上述三個輻射區域中，蔡國所針對的重中之重，當是包括淮水上游沿線與中下游地區在內的東方與東南方。

再結合文獻與金文分析，在周代時人的政治地理視野中，淮水流域的地域歸屬是比較複雜的。如，在《詩·大雅·常武》中，位於今蘇北古淮河入海處「淮浦」的徐土被周人稱作「南國」，³⁹ 這與一般情形下今蘇北一帶屬東部沿海區域

³⁶ 近年考古工作者陸續在今湖北隨州安居羊子山和葉家山兩地發現西周早中期的鄂侯、曾侯墓地，充分表明鄂、曾兩國建於南國的時間可早至西周早期。相關考古發現，參閱隨州市博物館，《隨州出土文物精粹》（北京：文物出版社，2009）；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隨州市博物館，〈湖北隨州葉家山西周墓地發掘簡報〉，《文物》2011.11：4-60；〈湖北隨州葉家山西周墓地〉，《考古》2012.7：31-52。

³⁷ 隨州葉家山西周墓地所見西周早期曾國之族姓是否為姬姓，學界尚有爭議。黃鳳春、胡剛二先生據葉家山 M111 所出曾侯猗蓋與文峰塔 M1 所出曾侯殘鐘銘文分析指出，西周金文中的「南公」一般被認為即《尚書》所載周初重臣「南宮括」，唐蘭先生已考釋其人為武王弟季聃，則自銘為「南公」後裔的曾侯自然亦屬姬姓（黃鳳春、胡剛，〈說西周金文中的「南公」——兼論隨州葉家山西周曾國墓地的族屬〉，《江漢考古》2014.2：50-56；〈再說西周金文中的「南公」——二論葉家山西周曾國墓地的族屬〉，《江漢考古》2014.5：41-45）。今從其說。

³⁸ 儘管文獻記載，周代上游淮水兩岸分佈有姬姓息、蔣二國，然羅山商代息族墓地（信陽文管會等，〈河南羅山蟒張商代墓地第一次發掘簡報〉，《考古》1981.2：111-118；〈羅山縣蟒張商周墓地第二次發掘簡報〉，《中原文物》1981.4：6-15, 67-69；信陽文管會，〈羅山天湖商周墓地〉，《考古學報》1986.2：153-198；信陽文管會等，〈羅山蟒張後李商周墓地第三次發掘簡報〉，《中原文物》1988.1：16-22）、信陽潯河港頗具商式風格青銅器（信陽地區文管會、信陽縣文管會，〈河南信陽縣潯河港出土西周早期銅器群〉，《考古》1989.1：10-19）等考古發現表明，該區域在很長一段時間內仍是商舊族與土著分佈區，大約一直到西周晚期宣王前後周人最終服屬東南淮夷諸族並重整南土封建格局之後，姬姓周人勢力才得以真正介入，至於春秋時期文獻所記載的周夷交錯混居之人文地理景觀在當地的形成，可能最早僅能追溯到兩周之際或春秋初年。詳說參閱徐少華，《周代南土歷史地理與文化》（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1994）；拙著，《從淮夷族群到編戶齊民：周代淮水流域族群衝突的地理學觀察》（北京：人民出版社，2011），頁146-160。

³⁹ 《詩·大雅·常武》，今據《毛詩正義》（收入《四部精要》第1冊，據十三經注疏本影印，經部一），卷一八之五，頁576-577。

的方位判斷顯然有出入。而今淮河中游的蚌埠、鳳陽一帶，在方位上處於成周洛邑東南，但在春秋時期的鐘離國君口中則為「東土」。⁴⁰ 以此觀之，徐少華師將周代南土北界定在汝潁渦諸水上游今汝陽、禹州、太康、永城一線，⁴¹ 朱鳳瀚先生將今蘇皖豫三省相鄰地帶劃歸南國範疇，⁴² 近來又將整個淮水流域、南陽盆地與江淮間平原歸入周之南國，⁴³ 都有其合理性。其實，對於以洛邑為東方政治中心的周人而言，泰山南北地在正東，南陽盆地與江漢平原在正南，夾處其間的淮水流域則位於東南，如此淮水流域便具有了亦東亦南的模糊方位屬性。⁴⁴ 就此分析，分封在今上蔡一帶的蔡國，最重要的警戒區恰位於周之東國與南國的交界地，這意味著，它所面臨的來犯者既可以是分佈於南國的淮夷、楚蠻，也不排除是活動於東國、特別是東國南部的東夷諸族，東周文獻中恰對此有數條佐證性記錄。⁴⁵ 在這一點上，柞、蔡二國的地緣政治輻射範圍正好在今蘇魯豫皖諸省交界處重合。

以上表明，從蔡強柞弱的軍事實力對比這一事實來分析，南土外服諸侯蔡國

⁴⁰ 安徽舒城九里墩春秋墓中出土一件童鹿公青銅鼓座，上有殘銘「余處此東土，至于淮之上」（安徽省文物工作隊，〈安徽舒城九里墩春秋墓〉，《考古學報》1982.2：229-242）。此「童鹿」，據蚌埠、鳳陽兩座童鹿國君墓考古發現分析，當即文獻所載鐘離國（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安徽蚌埠市雙墩一號春秋墓葬〉，《考古》2009.7：39-45；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鳳陽縣文物管理所，〈安徽鳳陽卞莊一號春秋墓發掘簡報〉，《文物》2009.8：21-29；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安徽蚌埠雙墩一號春秋墓發掘簡報〉，《文物》2010.3：4-18；《鳳陽大東關與卞莊》〔北京：科學出版社，2010〕）。參閱劉信芳、關緒杭、周群，〈安徽鳳陽縣一號墓出土鐃鐘銘文初探〉，《考古與文物》2009.3：102-108。

⁴¹ 徐少華，《周代南土歷史地理與文化》，〈前言〉，頁1。

⁴² 朱鳳瀚，〈柞伯鼎與周公南征〉。

⁴³ 朱鳳瀚，〈論西周時期的「南國」〉，《歷史研究》2013.4：4-15。

⁴⁴ 參閱拙著，《從淮夷族群到編戶齊民》，頁76-81。

⁴⁵ 據文獻記載，春秋初年蔡國屢有介入宋、衛、鄭、魯諸國事務之舉。《春秋》隱公十年載：「秋，宋、衛、蔡伐戴」；又《春秋》莊公八年：魯「師次于郎，以俟陳人、蔡人」，杜預注「期共伐邾，陳、蔡不至，故駐師于郎以待之」。其中，戴國故地在今河南考城東南（參閱陳槃，《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譌異（三訂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頁348-349），邾國故地在今山東巨野縣西南（拙文，〈春秋成國地望考析——兼論杜注「東平剛父縣西南有邾鄉說」〉，《歷史地理》25〔2011〕：164-170），則當時蔡國所針對的戴、邾二國皆位於周東國西南境。蔡伐戴、伐邾（未成行）雖事發於春秋初年，但當時諸侯爭霸僅初現端倪，對東方政治格局影響還有限，後者當與西周晚期格局基本一致。因此，蔡伐戴、伐邾之事可佐證蔡國警備區域的確可至東國南境。

當兼具鎮守南國諸蠻與征討東國諸夷的實力與可能，而內服諸侯胙國是否具備警戒淮水沿線南國叛夷的實力尚有疑問，其參與遠程圍剿半姓楚蠻之閩半的可能性則更值得懷疑。也就是說，由於胙國實力有限，在地緣政治輻射範圍上，其與蔡國僅可能在周東國南境相交匯，這意味著柞伯鼎銘中以柞伯為主導的戰事所涉及的地理範疇理應被限定在周東國南境及南國北境，具體而言即今蘇魯豫皖四省交接地帶，而不可能遠至淮水沿線及其以南地區。另一方面，設若周王朝派遣柞伯長途奔襲至淮水上中游沿線甚至是江漢平原以討伐叛戎，亦明顯表現出用遠水解近渴的違和感。更何況，令實力相對弱小的柞伯統帥南國重要外服諸侯的蔡侯，也易出現實力頗強的偏將不服先鋒主將管束的問題。但若是叛戎侵擾區域本臨近胙國，無論從戰略部署的合理性與可行性，還是出於更好地維護自身封域安全，柞伯都理當成為前線作戰的主力，而警戒東南的蔡侯從旁協助也自在情理之中，否則不免有越俎代庖之嫌。據此可知，現有以昏地在南國的諸種論說均存在一個疑難，即無法從地緣政治的角度較好地解釋柞伯參與並主導該戰事的背景與緣由。相反，只要跳出單單依據蔡侯參與戰事及「用昏無旻，廣伐南國」便將昏地置於南國這一預設，將昏邑放在今蘇魯豫皖四省交匯地帶，那麼上述疑問及違和感自然不復存在。

值得注意的是，文獻有以「南」代指「宋」的情形。春秋時期衛靈公夫人稱「南子」，見於《左傳》、⁴⁶《史記》諸篇，⁴⁷《史記集解》引賈逵曰：「南子，宋女」，⁴⁸杜預亦持此說。宋為子姓，「南子」既為宋女，則「南子」亦即「宋子」，與楚武王夫人稱「鄧曼」、齊桓公夫人稱「蔡姬」的用法一致，⁴⁹可證「宋」亦稱「南」。然以「南」稱「宋」畢竟出自漢人之說，可否代表兩周時人的用法呢？對此，出土文獻恰可補其缺環。

今本《禮記·緇衣》篇載：「南人有言曰：『人而無恒，不可以為卜、筮』」，⁵⁰此「南人」在郭店楚簡、上博楚簡所出〈緇衣〉篇中，皆作「宋

⁴⁶《左傳》定公十四年，頁2151下。

⁴⁷《史記（修訂點校本）》（北京：中華書局，2013），卷三七，〈衛康叔世家〉：「三十九年，太子蒯聩與衛靈公夫人南子有惡」（頁1921）；卷四七，〈孔子世家〉：「靈公夫人有南子者」（頁2315）。

⁴⁸《史記》卷三七，〈衛康叔世家〉，「太子蒯聩與衛靈公夫人南子有惡」下《集解》引，頁1921。

⁴⁹《左傳》桓公十三年，頁1765下；僖公三年，頁1792上。

⁵⁰《禮記·緇衣》，今據孫希旦著，沈嘯寰、王星賢點校，《禮記集解》（北京：中華書局，1989），卷五二，頁1332。

人」，⁵¹ 表明至少在戰國時期已有用「南」代稱「宋」的情形，可證賈逵一說不誤。那麼，需要追問的是「宋」何以又稱為「南」？今人以「宋」為「南」異文解之，⁵² 似僅揭其表象。孔穎達有言：「南方，文明之所」，⁵³ 孔子有言曰：「先進于禮樂，野人也；後進于禮樂，君子也」，⁵⁴ 傅斯年先生指出，所謂「野人」指的是殷夷，其文明開化早於周宗姓婚姻，⁵⁵ 宋恰是周人所封殷遺之國，其文明程度本高於周人，故以「南」指代「宋」一用法，或與「南」有指「文明之所」相關。既如此，結合宋地正位於今蘇魯豫皖交界地帶的方位則可推出，東周時期已有將該區域視為「南」地的觀念。那麼，這種觀念可否追溯至西周時期，從現有材料來看，其可能性似不能輕易否認。穆王時代有競卣銘曰：「唯伯犀父以成師即東命，伐南夷」，⁵⁶ 由「即東命」與「南夷」間的語境邏輯關係分析，此「南夷」當在東國境內。又西周中期偏晚時期的史密簋銘曰：「南夷莒、虎會杞夷、舟夷……廣伐東國」，⁵⁷ 更直接證明當時東國有南夷。因此，從周人政治地理視野中所表現出的「南夷」與「東國」兩者的關聯來看，此「南夷」只能理解為活動於東國南境的夷族，而所謂「東國南境」顯然指的是包括今蘇魯豫皖交界地在內的泰山以南區域。

因此，從傳世文獻、出土簡帛與西周金文三類資料的對比分析可知，兩周時期周人確有將今蘇魯豫皖一帶視為「南」地的方位意識，據此將柞伯鼎銘中「廣伐南國」的昏置於周之東國是可行的。又由上引競卣、史密簋銘可知，西周中期周東國不僅局勢多有震蕩，且衝突主要發生在其南部，與之相對的是，同一時期

⁵¹ 荊門市博物館編，《郭店楚墓竹簡》（北京：文物出版社，1998），簡 45，圖版頁 20，釋文頁 131；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一）》（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簡 23，圖版頁 67，釋文頁 198-199。

⁵² 劉信芳編著，《楚簡帛通假彙釋》（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1），頁 13。

⁵³ 《易·明夷》「明夷于南狩」下孔疏，今據《周易正義》（收入《四部精要》第 1 冊，據十三經注疏本影印，經部一），卷四，頁 50 上。

⁵⁴ 《論語·先進》，今據《論語注疏》（收入《四部精要》第 2 冊，據十三經注疏本影印，經部一），卷一一，頁 2498 中。

⁵⁵ 傅斯年，〈周東封與殷遺民〉，《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4.3 (1934)：285-290；後收入氏著，《民族與古代中國史》（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頁 75-76。

⁵⁶ 《集成》05425。「即東命」斷句從楊樹達，《積微居金文說（增訂本）》（北京：中華書局，1997），頁 210-211。

⁵⁷ 鍾柏生等編，《新收殷周青銅器銘文暨器影彙編》（臺北：藝文印書館，2006），0636。簡稱《新收》。

包括淮水上中游沿線與江漢平原在內的南土則相對穩定。⁵⁸ 而由柞伯鼎年代可知，昏伐南國與周人圍昏邑事發於恭王或稍晚時期，因而將昏地置於東國南境，亦與當時東國動蕩而南國相對安寧的局勢相符。

三·昏邑即緡城

那麼，位在東國南境的昏邑，是否可進一步確定其具體地望呢？對此，目前存在以昏邑為晉侯蘇鐘銘所見「緡城」的觀點，此說較早實出自朱鳳瀚先生介紹柞伯鼎的文章之注釋。朱先生主要依據「昏」與「緡」所從之「熏」在讀音上存在的通假關係提出此說，然因其文已將昏地大體界定在南國淮水沿線，而晉侯蘇鐘銘所見緡城地望一般被定在今山東境內，為調和這一顯見矛盾，朱先生遂有緡城亦可能在南國境內的推測。受此說啟發，李凱先生在進一步補充昏、緡二字通假關係文獻證據的同時，結合晉侯蘇鐘銘文所見宿、緡二地相距較近之事實，同意昏邑即緡城一說，但認為地望並不在南國，而應在今山東鄆城附近。案，上節我們已據柞伯鼎銘所見柞伯參與並主導圍昏邑此一事實，從地緣政治層面論證昏族只能地屬東國南境，並結合傳世文獻與出土資料的關聯性對比對其可行性作了進一步論述，因而在這一點上與李凱先生是一致的。但是，對昏邑是否在今鄆城附近且與晉侯蘇鐘銘「緡城」相關，實際應將之區分為既有關聯但又不完全相同的兩個問題，分別進行辨析。

先來看第一個問題，即昏邑是否在今鄆城附近。從分析路徑來看，該說是以昏邑即緡城為前提的推論，而這一前提得以成立的直接依據是相關字形在讀音上的音近關係，這與李學勤先生以昏為閩即半姓閩蠻的論證方法是一致的。單從音讀關係上論，以昏通緡、閩的說法皆可找到文獻佐證，且金文所見「昏邑」與「緡城」在稱說上的相似性亦表明，二者在聚落規模和形態上似也存在對應性。但結合前文昏邑應在東國南境的分析來看，以昏為閩之說在地望上過於偏南，以

⁵⁸ 湖北隨州葉家山與羊子山曾侯、鄂侯墓地的發現表明，從西周早期起周人已著力經略南土。而由恭王時器士山盤銘（朱鳳瀚，〈士山盤銘文初釋〉，《中國歷史文物》2002.1：4-7）可知，當時周室已有向南土郟、履、六孳等國族徵召服事之舉（參閱董珊，〈談士山盤銘文的「服」字義〉，《故宮博物院院刊》2004.1：78-85），可證西周中期前後周人對南國，特別是漢水上中游地區的控制相對穩固。至於南土發生大規模動蕩，由鄂侯馭方鼎、麥生鬲、禹鼎等銘文可知一直要晚至夷厲前後（拙著，《從淮夷族群到編戶齊民》，頁135, 98-105）。

昏在今鄆城附近雖合於東國這一大範圍，卻與昏地應屬今蘇魯豫皖四省交界處有一定距離。更重要的是，柞伯鼎銘明載「用昏無旻，廣伐南國」，若置昏邑在今鄆城一帶，先秦時期鄆地位於面積廣闊的大野澤西北，⁵⁹ 在這樣的地理區位下，昏人要「廣伐南國」，須先繞道大澤，再跨越古濟水，其難度不可謂不大（圖二）。由此可見，以昏邑在鄆城附近亦有不盡合理之處。也就是說，將昏邑無論是置於南方楚地還是魯之西鄆，均與柞伯鼎銘所見地緣政治格局有衝突，這顯然在提示我們，應在更大範圍內搜尋傳世文獻中可與「昏」音近通假之字，而檢諸各類文獻，恰有一條重要資料尚未得到應有重視。

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中有〈容成氏〉一篇，載上古帝王史跡，其中第三十八簡記夏桀事，謂：桀「不量其力之不足，起師以伐昏山是，取其兩女琰、琬……」整理者李零先生指出：「昏山是」即「岷山氏」，《竹書紀年》作「岷山」，《韓非子·難四》作「嶠山」，《楚辭·天問》作「蒙山」，而《左傳》昭公十一年則作「有緡」。⁶⁰ 傳世文本與出土簡牘資料的對讀充分表明，「昏」、「緡」二字可相通假，這與《說文》所謂昏「一曰民聲」正相符。有緡與夏桀之間的仇怨為春秋戰國時人熟知。《韓非子·難四》載：「是以桀索嶠山之女，……而天下離」；⁶¹ 《左傳》昭公四年椒舉云：「夏桀為仍之會，有緡叛之」，昭公十一年又載叔向曰：「桀克有緡，以喪其身」；⁶² 《楚辭·天問》亦有「桀伐蒙山，何所得焉」之間。⁶³ 可見，在時人記憶中，夏桀所以亡國，與有緡叛亂而桀克之不利有關，頗類商紂伐東夷而隕其身的典故。其中桀伐有緡而取二女的掌故，古本《竹書紀年》記載最為詳細，且增添了一些頗具戲劇性的情

⁵⁹ 《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2），卷二八上，〈地理志·上〉，山陽郡，「鉅野」條下，班固注：「大野澤在北，兗州藪」（頁 1570）。大野澤亦名巨野澤，〈禹貢〉有載，《爾雅》謂其為魯地十藪之一，面積十分廣闊，自漢以後屢受河患，今已涸為平陸。參閱王先謙，《漢書補注》（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95），卷二八上二，頁 700 上。

⁶⁰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圖版頁 130，釋文頁 279-280。

⁶¹ 《韓非子·難四》，今據王先謙著，鍾哲點校，《韓非子集解》（北京：中華書局，1998），卷一六，頁 382。

⁶² 《左傳》昭公四年，頁 2035 中；昭公十一年，頁 2060 上。

⁶³ 《楚辭·天問》，今據洪興祖補注，白化文等點校，《楚辭補注（重印修訂本）》（北京：中華書局，1983），〈天問章句第三〉，頁 103。

節。⁶⁴ 無論如何，早期文獻中有緡一族叛亂竟成夏桀亡國關鍵因素之一，足證該族實力頗強，當屬夏末顯貴。商時有緡發展如何，文獻無徵，不過至春秋世，緡地又重見史籍。

《春秋》僖公二十三年：「齊侯伐宋，圍緡」，後三年 (634 BCE)《左傳》又載：「楚令尹子玉、司馬子西帥師伐宋，圍緡」。⁶⁵ 齊、楚分別位於宋之北、南，伐宋時皆有圍緡之舉，故杜預謂「緡，宋邑」可信。闕駟《十三州志》載鄒衍語「余登緡城，以望宋都」，⁶⁶ 則緡邑距宋都較近便，可相遙望，聯繫齊、楚伐宋圍緡事可知，遲至春秋中期緡地已淪為宋國邊邑。緡邑地望，杜預注：「高平昌邑縣東南有東緡城」，即漢山陽昌邑之東緡縣，⁶⁷ 也就是周勃「攻爰戚、東緡」之東緡，⁶⁸ 三國時呂布亦曾在此屯兵與曹操戰。⁶⁹ 酈道元《水經·濟水注》云：「濟水又東，逕東緡縣故城北，故宋地。」此東緡故城當指兩漢東緡縣，其地望，《括地志》謂在唐「兗州金鄉縣界」，⁷⁰ 後人以之在明清金鄉縣東北二十里，⁷¹ 即今山東金鄉縣東北二十五里，舊名緡城埠。⁷² 唯《元和郡縣圖志》引《陳留風俗傳》謂在陽武戶牖鄉，⁷³ 此乃誤混漢陳留郡之

⁶⁴ 李昉等，《太平御覽》（北京：中華書局，1960），卷一三五，皇親部一，「帝相后」條：「《紀年》曰：后桀伐岷山，岷山女于桀二人，曰琬、曰瑛。桀受二女，無子，刻其名于苕華之玉，苕是琬，華是瑛。而棄其元妃于洛，曰末喜氏。末喜氏以與伊尹交，遂以間夏。」（頁 657 上）

⁶⁵ 《春秋》僖公二十三年，頁 1814 下；《左傳》僖公二十六年，頁 1822 上。

⁶⁶ 《水經·濟水注二》「又東過東緡縣北」下引，今據酈道元注，楊守敬、熊會貞疏，《水經注疏》（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89），卷八，頁 773。

⁶⁷ 《漢書》卷二八上，〈地理志·上〉，山陽郡有縣「東緡」，頁 1570；《續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5），〈郡國三〉，山陽郡，「東緡」條下，司馬彪注：「春秋時曰緡」（頁 3455）。

⁶⁸ 《史記》卷五七，〈絳侯周勃世家〉，頁 2496；亦見《漢書》卷四〇，〈張陳王周傳〉，頁 2051。

⁶⁹ 《三國志》（北京：中華書局，1959），卷一，〈魏書一·武帝紀〉，頁 12。

⁷⁰ 《史記》卷五七，〈絳侯周勃世家〉，「東緡」條下，張守節《正義》引，頁 2497。

⁷¹ 顧祖禹著，賀次君、施和金點校，《讀史方輿紀要》（北京：中華書局，2005），卷三二，山東三，兗州府，金鄉縣，「東緡城」條，頁 1534；穆彰阿等，《嘉慶重修一統志》（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卷一八三，山東，濟寧直隸州，古跡，「東緡故城」條，頁 658-659。

⁷² 陳槃，《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譌異》，頁 1256-1262；楊伯峻，《春秋左傳注（修訂本）》（北京：中華書局，1990），頁 401。

⁷³ 李吉甫著，賀次君點校，《元和郡縣圖志》（北京：中華書局，1983），卷一〇，河南道六，兗州，「金鄉縣」條，頁 265。

東昏為山陽東緡，司馬貞已辨其非。⁷⁴

考古工作者在今山東金鄉縣東北卜集鄉緡城堽堆村發現一處遺址，面積大約三萬平方公尺，文化堆積厚達一至八公尺，遺址西部有灰坑暴露。遺址上採集有龍山時代的陶鼎口沿、鳥喙形鼎足、泥質磨光黑陶杯，商周時期的夾砂灰褐陶繩紋鬲口沿、鬲足、罐口沿、甕口沿和泥質灰陶豆盤等，可證其年代為龍山至商周之世。⁷⁵ 此外，二〇一六年二月我們曾對該遺址進行實地調查，還在遺址西南角發現有類似護城河的遺跡現象。從地理位置與地形地貌上看，緡城堽堆遺址位於今魯西南平原，東臨南四湖，屬地勢低窪的湖沼平原地貌，但因在堽堆之上，故自身地勢相對於魯西南低地平原而言較高。這種微地貌特徵，與上引《竹書紀年》等文獻所載「岷山」、「嶧山」、「蒙山」可對應，亦與登緡城可望宋都之鄒衍語相符。因此，綜合其位置、地形地貌、遺存規模及年代分析，緡城堽堆遺址當即夏時有緡國、春秋宋緡邑、漢晉東緡縣故地。

《山海經·大荒南經》有這樣一條記載：

有襄山。又有重陰之山。有人食獸，曰季釐。帝俊生季釐，故曰季釐之國。有緡淵。少昊生倍伐，倍伐降處緡淵。有水四方，名曰俊壇。⁷⁶

所謂「緡淵」，從字面上理解當指一處以「緡」命名且地勢較低的水窪地。南宋羅泌撰《路史》將緡列為少昊後國，⁷⁷ 今人陳槃先生引明陳士元《姓觴·十一真》「緡」條亦曰：「《山海經》云：舜子季釐封緡。《姓考》云：夏緡侯國，少昊之裔」，⁷⁸ 當俱是由《大荒南經》此段文字引申而來。結合上述緡城堽堆遺址所屬低地平原的地貌分析，後世諸家以「緡淵」即有緡地的說法當可信。⁷⁹ 換言之，有緡既為少昊後裔，在族屬上當屬東夷族團，世居

⁷⁴ 《史記》卷五七，〈絳侯周勃世家〉，司馬貞《索隱》：「小顏音昏，非也。〈地理志〉山陽有東緡縣，音旻。然則戶牖之為東緡，音昏是。屬陳留者音昏，屬山陽者音旻也」（頁 2497）。顧炎武有進一步辨析，參閱氏著，黃汝成集釋，樂保群、呂宗力校點，《日知錄集釋（全校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頁 1799-1800。

⁷⁵ 國家文物局主編，《中國文物地圖集·山東分冊》（北京：中國地圖出版社，2007），下冊，「緡城堽堆遺址」條，頁 454。

⁷⁶ 今據袁珂校注，《山海經校注》（成都：巴蜀書社，1996），卷一五，頁 427。

⁷⁷ 羅泌，《路史》（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卷二五，國名紀，少昊後國，「緡」條，頁 275。

⁷⁸ 陳槃，《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譌異》，頁 1259。

⁷⁹ 《左傳》昭公四年載：「夏桀為仍之會，有緡叛之」，今本《竹書紀年》載帝癸「十一年，會諸侯于仍，有緡氏逃歸，遂滅有緡」。又《左傳》哀公元年載：「昔有過澆……滅

朱繼平

東土今魯西南金鄉一帶。

綜合上述分析可知，故地在今魯西南金鄉縣緡城堦堆遺址的「有緡」，不僅在讀音上可與柞伯鼎銘所見「昏邑」相通，在地理位置上也符合昏在周東國南境即蘇魯豫皖交界處的範圍，且可與昏作為淮河流域夷族的族屬相印證。不僅如此，昏既有「昏邑」，表明該族當時已修築有較具規模的城邑，形成了一定層級的中心聚落，從中可知即使作為東方夷族，昏族的社會發展程度也達到了較高水平。在這一點上，夏代末年已擁有與夏桀對抗實力的有緡氏，顯然亦可與昏族相對應。基於這四個方面的考慮，我們認為柞伯鼎銘中侵擾南國而受周人圍攻的「昏」，應即文獻所見古族「有緡」。

四·作為地理基點的獲水

接下來再來分析第二個問題，即昏邑，也就是緡邑，是否可與晉侯蘇鐘銘中的緡城相對應。由於晉侯蘇鐘銘文中除緡城外，還涉及其他一系列地名，它們同時出現在一次戰爭之中，相互之間應存在地理層面的邏輯性關聯。因此，要解決第二個問題，必須結合晉侯蘇鐘銘文所見軍事地理形勢進行全面分析。

晉侯蘇編鐘長篇銘文共 355 字，其中敘述戰爭經過的部分刻寫在第一至九號編鐘之上：

隹（唯）王卅又三年，王竄（親）適省東或（國）、南或（國）。正月既生霸戊午，王步自宗周。二月既望癸卯，王入各（格）成周。二月既死霸壬寅，王僕往東。三月方（旁）死霸，王至于𣪠（汜），分行。王竄（親）令晉侯蘇（蘇）：率乃師左洧（汎）𣪠（洧），北洧（汎）□，伐夙（宿）夷。晉侯蘇（蘇）折首百又廿，執訊廿又三夫。王至于緡城。王竄（親）遠省師。王至晉侯蘇師，王降自車，立（位）南鄉（向），竄（親）令晉侯蘇（蘇）：自西北遇（隅）敦伐緡城。晉侯達（率）厥亞旅、小

夏后相，后緡方娠，逃出自竇，歸于有仍」，《史記·吳世家》記作「后緡方娠，逃于有仍」。由是可知，夏桀在仍地舉行會盟，參與會盟的緡中途叛亂；夏后相之妻后緡（當娶自緡族，說見陳槃，《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譌異》，頁 1258）出逃時亦求助於有仍，可見緡、仍二國當地近而親近。仍即任，《左傳》僖公二十一年杜預注「今任城縣也」，《水經·濟水注》亦云「夏后氏任國也，在亢父北」，故地在今山東濟寧任城縣附近，位於金鄉緡城堦堆村東北，兩地相距不遠。從這一點來看，以緡淵為緡國，在今緡城堦堆遺址亦是合理的。

子、或人先陷入，折首百，執訊十又一夫。王至淖=列=夷出奔。王令晉侯蘇（蘇）連（率）大室小臣、車僕從述（遂）逐之。晉侯折首百又一十，執訊廿夫，大室小臣、車僕折首百又五十，執訊六十夫。王隹（唯）反（返）歸，在成周公族整師宮……

據銘文，周王從成周出發後東行過程可分解如下：（一）到達_隹地，周王與晉侯蘇分道而行；（二）晉侯受命率師「左洧_隹，北洧_□」，伐宿夷；（三）周王則率師前往_隹城，後文提及周王令晉侯蘇從_隹城西北角進攻，可知其當先至_隹城城西外圍；（四）晉侯蘇伐宿夷獲勝，周王至晉侯蘇師巡視、慰問，並在軍中發佈命令，使其從_隹城西北角進攻，亦勝；（五）周王隨後率師進入_隹城，聲勢浩大，_隹城之夷聞風出逃；⁸⁰（六）周王令晉侯追擊逃夷，大獲全勝，戰爭結束。從這一過程可知，銘中所涉地名有五，除一因殘泐不識外，⁸¹ 餘四指_隹、_隹、夙夷與_隹城。其中，_隹城是此役最後一地，亦是周王親入之地，可證_隹城應是此次東征重點打擊目標。

由於夙、宿通假為文獻所習見，因此馬承源先生首倡「夙夷」為「宿夷」，指《左傳》僖公二十一年所載風姓宿國，故地在今山東東平縣附近，繼而將「_隹」讀為「_隹」，指故地在今鄆城以東的魯之西_隹。此說為多數學者接受。⁸²

⁸⁰ 「王至淖=列=夷出奔」一句應如何理解，學界多有爭論。馬承源先生認為此句可理解為「無比恐懼的夷人逃奔而去」。李學勤先生則以「淖列」為地名，黃錫全先生從其說，但以淖、列指兩處地名，其中列即文獻所見犁（黎）地，故地在今鄆城西，淖指高魚，地在古范城西南，與今鄆城接界。何琳儀先生亦以淖、列為兩地名，其中「淖」讀為「焦」，指《漢書·地理志》沛郡譙縣，故地在今安徽亳縣，「列」讀為「厲」，在今河南鹿邑東（〈晉侯蘇鐘釋地〉，《東方博物》2000.5：109-113；後收入黃德寬主編，《安徽大學語言文字研究叢書·何琳儀卷》〔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集團；合肥：安徽大學出版社，2013〕，頁21-28）。然陳美蘭先生指出，此句在這裡描寫的應是周王出行時一行人的威武之貌（〈金文札記二則——「追」、「淖淖列列」〉，《中國文字》新24〔1998〕：61-70）。王輝先生在其說基礎上，進一步結合王念孫《廣雅疏證》與清初石鼓文〈霽雨〉碑論證「淖淖」應讀為連連、單單（《古文字通假字典》〔北京：中華書局，2010〕，頁323）。今從陳、王二說。

⁸¹ 過去我們曾以此句後半段中的「_□」作動詞，可能是「率」或「從」之殘，並斷句為「北洧，_□伐夙夷」。現在看來此說證據並不充分，今仍改從馬承源先生句讀。

⁸² 李學勤，〈晉侯蘇鐘的時、地、人〉；王世民等，〈晉侯蘇鐘筆談〉之王世民、裘錫圭部分，《文物》1997.3：55, 66；黃錫全，〈晉侯蘇鐘幾處地名試探〉；黃盛璋，〈晉侯蘇鐘重大價值與難撥丁子指迷與解難〉；陳雙新，〈兩周青銅樂器銘辭研究〉（石家莊：河北大學出版社，2002），頁196-216；李曉峰，〈天馬一曲村晉侯墓地出土青銅器銘文集釋〉（吉林：吉林大學歷史系碩士論文，2004），頁12。

當然，後續亦有人提出另解。周書燦先生認為，夙夷或在江淮一帶，**鄆**城可能指今湖北浠水縣境的古**鄆**城。⁸³ 黃盛璋先生將**鄆**城、宿夷合二為一，在今東平附近。⁸⁴ 李仲操先生以夙夷即夙沙之夷，居地應在魯南濟寧與膠東交接地帶，**鄆**城指魯之東鄆，故地在今山東諸城西南。⁸⁵ 王暉先生另闢蹊徑，認為宿夷當指《春秋》莊公十年宋人所遷之宿，時在宋境，又將**鄆**城故地定在今河南陽翟南的「鈞臺之城」。⁸⁶

周王與晉侯蘇分道之地**葦**，馬承源先生分析字從東省，可能是《說文》中的「葦」，確切地望不知。李學勤先生隸其為「葦」，從「𠂔」聲，即「菡」，以音近求之，當指《春秋》桓公十一年的闕地，地在今汶上西。⁸⁷ 裘錫圭先生同意此字從「𠂔」得聲，不過他認為將其地置於今汶上西，於鐘銘所見行軍路線似有不順，「葦」當讀為「范」，即《孟子·盡心上》「孟子自范之齊」之「范」，地在今范縣東南，⁸⁸ 得到較多認同。⁸⁹ 周書燦先生釋此字為「汜」，即周襄王出居鄭之汜地，在今河南襄城境；李仲操先生讀為「演」，是「兗」之本字，指今兗州；王暉先生則以其指春秋菡陵，在今河南新鄭北十三里。

濩，馬承源先生隸作「𦉳」，李學勤先生隸為「𦉳」，但均未確指。黃錫全先生指出，該字從冫從水從蔓，當為「濩」字異體，考慮到宿在今東平、**鄆**城在鄆城附近，「濩」當讀為「顧」，即《左傳》哀公二十一年魯公、齊侯、邾子所盟之顧，故地在今山東鄆城東北。⁹⁰ 李仲操先生隸其為「𦉳」，認為當與「蒙」形近，指蒙山之蒙。何琳儀先生則以此字為「濩尚」合文，讀為「瓠上」，指瓠子河。⁹¹

⁸³ 周書燦，〈晉侯蘇編鐘的作戰地點與行軍路線〉。

⁸⁴ 黃盛璋，〈晉侯蘇鐘重大價值與難撥丁子指迷與解難〉。

⁸⁵ 李仲操，〈談晉侯蘇鐘所記地望及年代〉。

⁸⁶ 王暉，〈晉侯蘇鐘銘**鄆**城之戰地理考〉。

⁸⁷ 李學勤，〈晉侯蘇編鐘的時、地、人〉。

⁸⁸ 王世民等，〈晉侯蘇鐘筆談〉之裘錫圭部分（頁 65-66）。

⁸⁹ 黃錫全，〈晉侯蘇編鐘幾處地名試探〉；何琳儀，〈晉侯蘇鐘釋地〉；陳雙新，〈兩周青銅樂器銘辭研究〉，頁 196-216；李曉峰，〈天馬一曲村晉侯墓地出土青銅器銘文集釋〉，頁 12；林嘉鈴，〈《近出殷周金文集錄》所收鐘器銘文研究〉（臺南：國立臺南大學國語文學系碩士論文，2006），頁 49；袁瑩，〈釋上博簡《鮑叔牙與隰朋之諫》中的地名「范」〉，《中國國家博物館館刊》2014.9：57-61。

⁹⁰ 黃錫全，〈晉侯蘇編鐘幾處地名試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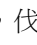

⁹¹ 何琳儀，〈晉侯蘇鐘釋地〉。





以上各家論說，可在地域上大致分為四種方案：（一）馬承源、李學勤、裘錫圭、黃錫全等學者主張的今東平、鄆城、鄆城、范縣一帶，地處大野澤以北；（二）周書燦先生提出的襄城—江淮—鄂東一線；（三）李仲操先生提出的自魯南兗州經蒙山到諸城一線；（四）王暉先生提出的自新鄭分行，至商丘附近後，再折返至陽翟。對比可知：方案（二）所涉區域地跨今河南、安徽、湖北三省，實在過於遼闊；其餘三種方案僅限一省之境，範圍相對集中，但（三）、（四）在東西方向上的跨度亦不短。具體來說，（三）在路線設計上經行蒙山山地，意味著周人行軍途中或要翻山越嶺，或要沿河谷繞道，無論怎麼走都非易事；（四）要在今新鄭—商丘—禹州來一個大迂迴，直線距離幾近四百公里，不可謂不遠。

由晉侯蘇鐘銘分析，周王到達鄆城城西外圍後，並未即刻展開攻勢，而是待晉侯伐宿夷獲勝，再親至晉師慰問，繼而在軍中發出攻城號令。在這一過程中，沒有明確證據顯示晉侯蘇在伐宿夷後曾有長距離的移師舉動，這暗示銘中「王親遠省師」一句當指，獲悉晉師取勝，周王便從鄆城外圍趕往晉師駐地——宿夷地——進行慰問，並發佈進攻鄆城的命令。緊接著，晉侯蘇率師先行進攻鄆城並獲勝，周王隨後率眾入城，並再令晉侯蘇率大部追擊潰逃的鄆城之夷。在這一作戰過程中，周王在鄆城和宿夷之間有一個往返，以常理推斷，宿夷至鄆城在距離上應相對近便。若不然，既然是先攻宿夷再打鄆城，那麼為避免遠程奔襲之勞落在至尊的天子身上，同時不至過於疲憊其所率師旅，較理想的作戰部署當是，周王在分行地等待晉侯攻打宿夷，待其取勝消息傳來，即前往慰問，再合力圍攻鄆城。但在編鐘銘文中周王卻是先到鄆城外圍，再至宿夷犒賞師旅，隨後由宿夷地折返而入鄆城，這充分說明此一折返在周王看來並不十分艱巨，屬於應為且可為之舉。

既然銘意顯示宿夷地至鄆城不遠，則以上（二）、（三）、（四）種方案在戰線長短設計上都與此不甚相符，唯有（一）在地域上較集中，顯得較合理。但這並不意味著便可斷定該方案屬實。從（一）立論的分析過程來看，先是馬承源先生提出宿夷指東平風姓宿國，再據音讀關係定鄆城為鄆城，然後李學勤、黃錫全、裘錫圭、何琳儀等學者以之為基礎，提出闕、顧、范、瓠上等定點。可見，「宿夷」為東平宿國是方案（一）地望考訂的基準。然而，正如王暉先生所指出的，傳世文獻中以「宿」為名號者其實還有春秋初年宋人所遷之宿，相對於東平

宿國而言位置靠南，時在宋境。⁹² 這無疑成為宿夷即東平風姓宿國一說的最大挑戰，是（一）必須直面的難題，也說明將「宿夷」作為地理基點討論晉侯蘇編鐘軍事地理問題，其實還有較大的迴旋空間。

實際上，晉侯蘇編鐘銘中另有一個更值得關注的地名，可作為分析相關戰爭地理的原點，這就是「左洧，北洧，伐夙夷」一句中的。

，從構型上分析，與哀成叔鼎銘之形近，唯「佳」上增鳥冠狀形，又與蕘母觶銘「蕘」相類。⁹³ ，張政烺先生隸「蔓」，讀為「濩」。⁹⁴ 案，晚商征夷方卜辭中地名有「舊」，其字形有從「萑」、從「蕘」兩種，⁹⁵ 黃錫全先生引《廣韻·桓韻》：「萑，蕘草，《易》亦作萑，俗作蕘」，均可證「萑」、「蕘」通用。又，哀成叔鼎銘中「蔓」之辭例作「盤蔓」，趙平安先生在張政烺先生論斷基礎上進一步訓釋為文獻所見「黍臞」，「蔓」、「臞」二字均在鐸部喉音，音近可通。⁹⁶ 其論頗能彌縫金文與文獻之異，當可據以推知「蔓」、「濩」古音確實相近。既然如此，黃先生以晉侯蘇鐘銘「」為「濩」之異體，在字形與讀音上皆有所據，可從。

「洧濩」之「洧」初由馬承源先生隸定，以為即「覆」字初形，意為傾覆、覆滅，像舟在水中，為軍事用語。李仲操先生指出，此字即津，為渡河之意。何琳儀先生認為，其字應讀若「盤」，並據甲骨文省形之例釋之為「汎」，「左汎」即向東渡（過某水）。⁹⁷ 黃盛璋先生謂其為「旋」初文，表出入、回返之

⁹² 春秋時有二宿，楊伯峻先生早有察覺（《春秋左傳注》，頁 8, 181）。需要指出的是，楊先生認為《春秋》隱公元年魯、宋兩國所盟之地宿與莊公十年宋人遷之宿並非一地，前者在今東平縣境，又疑後者即戚。案，一般情況下兩國會盟多在國之交界地，魯、宋既會盟於宿，恰說明宿當在兩國邊境，其後宋人亦才有條件遷此宿於別處。可見，並不存在楊先生所論「宋不得至齊、魯境內」的問題，在這一點上，楊說不確。

⁹³ 《集成》06150。

⁹⁴ 張政烺，〈哀成叔鼎釋文〉，《古文字研究》5（1981）：27-34；後收入《張政烺文集·甲骨金文與商周史研究》（北京：中華書局，2012），頁 261-268。

⁹⁵ 參閱（日）島邦男著，濮茅左、顧偉良譯，《殷墟卜辭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頁 704。

⁹⁶ 趙平安，〈《哀成叔鼎》「盤蔓」解〉，《中山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1992.3：129-130；後收入氏著，《金文釋讀與文明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頁 65-67。

⁹⁷ 何琳儀先生關於「洧」字形義論說，最初在一九九〇年中國古文字研究會第八屆年會提出，後以〈釋「洧」〉為題刊於《華夏考古》1995.4：104-109。

意。後陳雙新先生引諸家之說，將此字釋為「般」，解作盤旋、盤駐之意。⁹⁸ 近來，董珊、蘇建洲兩位先生先後提出類似看法，即出土文獻所見舊釋為「舟」的字形，實際應是「盤」字初文。⁹⁹ 據此分析，何先生讀此字為盤而訓為汎的說法，是非常有見地的。因此，「汎濩」與「汎□」中的濩、□二字，在內涵上顯然與河流相關，應作水名。然而，黃先生據音韻通轉讀「濩」若「顧」作地名，何先生則以「濩」為「濩尚」合文而讀為「瓠上」指瓠子河，實際皆屬迎合宿在東平說的引申之論。¹⁰⁰ 其實，結合「濩」之構型分析，黃、何二位依據通轉關係所得結論，未免迂曲。

清人王念孫已指出，濩、獲二字義近同聲可為通假，¹⁰¹ 今有學者亦釋哀成叔鼎銘「萑」為「隻」，也就是「獲」。¹⁰² 可見，濩即獲。《漢書·地理志》載梁國蒙縣有獲水，¹⁰³ 《水經·獲水注》引《竹書紀年》謂獲水亦兼丹水之名，¹⁰⁴ 可證先秦時期已有此水道。從流域上看，晉侯蘇鐘銘中晉師所渡之濩當即此獲水，¹⁰⁵ 于薇先生在其博士論文中對此已有所論及，¹⁰⁶ 我們亦曾作進一步

⁹⁸ 陳雙新，《兩周青銅樂器銘辭研究》，頁196-216。

⁹⁹ 參閱蘇建洲，〈論新見楚君畬延尊以及相關的幾個問題〉，《出土文獻》6 (2015)：55-75。董珊先生相關論說，轉引自蘇文「附記二」，頁75。

¹⁰⁰ 案，何先生讀「濩」為「尚濩」合文一說，證據似不充分。首先，此字並無合文符號標識，這與西周金文所見合文一般標注合文符號的通則不符。其次，在字序上又讀「尚濩」為「濩尚」即「瓠上」，亦有不順。從其後文據馬承源說定宿夷為東平之宿、又以「北汎□」之「□」為「汶」或「汶上」等結論來分析，何先生讀「尚濩」指「瓠子河」，實質仍是以東平宿國為地理基點所得推論。又由此文所引《水經·瓠子河注》可知，酈道元明確指出瓠子河得名乃因河決於瓠河口，其水道亦是黃河南決後經堵塞方才形成。先秦時期，尤其是西周晚期是否已有瓠子河，從目前的材料分析，除了何文所依據的晉侯蘇鐘銘外，並無其他確鑿的文獻佐證。可見，在定晉侯蘇鐘銘「濩尚」為瓠子河、再由晉侯蘇鐘銘定先秦時已有瓠子河水道這兩個問題上，何先生的論證方法亦有不妥。

¹⁰¹ 王念孫，《廣雅疏證》（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0），卷三上，頁82上。

¹⁰² 季旭昇，《說文新證》（廈門：福建人民出版社，2010），頁296-297。

¹⁰³ 《漢書》卷二八下，〈地理志·下〉，梁國，「蒙」條下，班固注，頁1636。

¹⁰⁴ 《水經·獲水注》，「獲水出坂水于梁郡蒙縣北」下，今據酈道元，《水經注疏》卷二三，頁1976。

¹⁰⁵ 今山東境內另有一「瓠水」，又名「灑水」，見於《管子·輕重丁》。《史記·朝鮮列傳》「封參為灑清侯」下，司馬貞《索隱》引顧氏曰：「灑音獲」。孫敬明，〈齊陶新探（附：益都藏陶）〉（《古文字研究》14 [1986]：232-233）一文結合戰國齊地陶文指出：《管子》之瓠水即漢代灑水，「瓠」或「灑」亦即戰國陶文「萑陽」之「萑」，「萑易邑」即「灑陽邑」，其水自戰國臨淄城西而東流。案，此水雖亦音「獲」，但屬齊境，顯非晉侯蘇鐘銘之獲水。

闡發，但相關問題還有深入解析的必要。

《漢書·地理志》梁國蒙縣下，班固自注：「獲水首受畱獲渠，東北至彭城入泗」。參之《水經·汧水注》「汧水又東逕濟陽（為濟陰之誤——楊守敬）考城縣故城南，為菑獲渠」一句可知，¹⁰⁷ 漢晉時獲水經畱獲渠與汧水相通，即汧水至下游又兼「獲水」之稱。又，許慎《說文》載：「汧水受陳留浚儀陰溝，至蒙為離水，東入于泗」。同是汧水至蒙縣，《漢志》以畱獲渠通獲水，《說文》則謂汧水至蒙縣變名為離水，可證獲水即離水，故段玉裁《說文解字注》：「離當為獲字之誤也」。¹⁰⁸《呂氏春秋·察今》有瀧水：「荊人欲襲宋，使人先表瀧水」，離通瀧，瀧水即離水，據舊校可知亦有「灌水」之舊名，¹⁰⁹ 則「瀧」又可寫作「灌」。上引晉侯蘇鐘銘所見水名之字亦可解為從灌從隻手形，與《察今》所見瀧水異名正合，可為獲水即獲水增添另一旁證。

由《水經·獲水注》可知，漢晉時期獲水自蒙縣北承畱獲渠，經己氏縣南，流經蒙澤後，東流過虞縣故城北、下邑故城北、碭縣故城北、杼秋縣故城南，再過虹縣、蕭縣南，最後東至彭城北入於泗水，王先謙謂其流路當從清商丘東北，過曹縣、虞城、碭山、蕭縣、銅山等境而入古泗水，商丘縣之黃河當其故瀆，¹¹⁰ 是以知其大致流經今豫魯蘇皖四省交界地帶。結合晉侯蘇編鐘銘文所見晉師左渡獲水又北渡□水後即有伐宿夷之舉，可知宿夷當距獲水不遠，且在獲水東岸。

前文已述，獲水兼丹水、瀧水諸名。酈道元《水經注》引《竹書紀年》謂春秋時宋有殺大夫於丹水、宋大水致丹水壅不流諸事，而上引《呂氏春秋·察今》亦載楚人襲宋時曾「表瀧水」。此外，在獲水流經處的蒙澤、空澤附近，又發生過宋萬弒宋閔公、宋景公遊獵而卒於連中事，分別見於《左傳》莊公十二年、哀公二十六年。¹¹¹ 可見，獲水當是宋國境內非常重要的一條水道。以此推之，距離獲水較近的宿夷，應地處春秋宋國轄境或附近，而不可能是位在大野澤東北的

¹⁰⁶ 于薇，〈西周徙封與宗盟問題研究〉（北京：北京師範大學歷史學系博士論文，2009），頁 294。

¹⁰⁷ 《水經·汧水注》，「汧水出陰溝于浚儀縣北」下，今據酈道元，《水經注疏》卷二三，頁 1963。

¹⁰⁸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收入《四部精要》第 3 冊，經部二），卷二〇，十一上篇一，水部，「汧」條，頁 238 中。

¹⁰⁹ 陳奇猷校釋，《呂氏春秋新校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卷一五，校釋一六：「舊校云：『瀧』一作『灌』」（頁 949）。

¹¹⁰ 王先謙，《漢書補注》卷二八下，頁 819。

¹¹¹ 《左傳》莊公十二年，頁 1770 中；哀公二十六年，頁 2182 下。

東平宿國，王暉先生以之在春秋宋境的觀點是十分正確的，過去我們推測宿夷故地在今安徽宿州附近，其地距獲水過遠，應予以更正。

五·汜水與緡城

一旦釐清了獲水和宿夷大致方位，即可進一步考察晉侯蘇鐘銘所見緡、緡城兩地可能所屬的區域。由上文相關引述可知，此前各家在論證這兩處地名時，主要依據宿夷在今東平這一地理基點，而現在獲水已成為首要且更可信的座標基點，宿夷地望亦被重置（二者皆位於今豫魯蘇皖諸省交界帶），那麼相關前說便有必要進行重新考量。換言之，過去主流觀點將編鐘銘文所見戰爭區域圈定在大野澤、梁山以北，今則須據獲水、宿夷地望而將其作較大幅度的南移。

先來分析周王與晉侯蘇分行之地。綜合各家論說，其字在隸定上當以「葦」為佳，從「𠂔」聲，以讀音而論，既可依裘先生說讀若「范」，亦可從周先生說釋為「汜」。但在確切地望上，將之無論是解作《孟子·盡心上》之范，還是周襄王所居鄭地汜，與獲水、宿夷皆有相當距離。其實，今魯西南在東周秦漢時亦有一「汜」地。《史記·高祖本紀》載劉邦「乃即皇帝位汜水之陽」，¹¹²張守節《正義》：「汜音敷劍反。《括地志》云：高祖即位壇在曹州濟陰縣界。張晏曰：汜水在濟陰界，取其汜愛弘大而潤下。」《漢書》亦載高祖即位「于汜水之陽」，顏師古注引張晏語，又云：「據《叔孫通傳》曰為皇帝于定陶，即此水在濟陰是也。」¹¹³定陶有汜水亦見於《元豐九域志》、《太平寰宇記》諸書，¹¹⁴《金史·地理志》曹州濟陰下則作「汎水」。¹¹⁵

汜水流路，《水經·濟水注》云：

汜水東北，出于定陶縣，北，屈，左合汜水。汜水西分濟瀆，東北逕濟陰郡南。《爾雅》曰：濟別為澗。呂忱曰：水決復入為汜，廣異名也。汜水

¹¹² 《史記》卷八，〈高祖本紀〉，頁474。

¹¹³ 《漢書》卷一，〈高帝紀·下〉，頁53。

¹¹⁴ 王存等著，王文楚、魏嵩山點校，《元豐九域志》（北京：中華書局，1984），卷一，京西路，曹州，「濟陰」條，頁19；樂史著，王文楚等點校，《太平寰宇記》（北京：中華書局，2007），卷一三，河南道，曹州，濟陰縣，「汜水」條，頁259。

¹¹⁵ 《金史》（北京：中華書局，1975），卷二五，〈地理志〉，山東西路，曹州，「濟陰」條下：校勘記據《元豐九域志》、《太平寰宇記》相關記載改「汎」為「汜」（頁617）。今以讀音考之，似可不必。

又東，合于河瀆。漢高祖既定天下，即帝位于定陶汜水之陽。張晏曰：汜水在濟陰界，取其汜愛弘大而潤下也。汜水之名，于是乎在矣。¹¹⁶

可知，汜水應是古濟水南流一支自東岸分出的汜流，大致為東北流向，沿途經漢濟陰郡定陶縣，在該縣東北改向東流而注入菏水（即引文所謂「河瀆」），可見其流路甚短，對此楊守敬早已明言。¹¹⁷ 又定陶東有菏澤，¹¹⁸ 即〈禹貢〉所謂濟水出陶丘北而東至於「菏」。¹¹⁹ 從方位上分析，引文所謂汜水「合于河瀆」，應指汜水流入菏水所出之菏澤，《中國歷史地圖集》正如此編繪。¹²⁰ 結合漢高祖劉邦即位於定陶汜水之陽的相關記載可知，楚漢之際的汜水應是一條自漢定陶西南流至縣東北的水道。

《說文·水部》云：「汜，濫也」。揚雄〈蜀都賦〉云：「於汜則汪汪漾漾」，《古文苑》章樵注：「汜，淺水蕩也」。¹²¹《廣雅·釋詁二》：「汜，漬也」，王念孫《疏證》：「汜者，淹之漬也」。¹²² 由是觀之，「汜」本義指河流汜濫後所形成的淺水區域，故汜水當是古濟水汜濫後形成的一片淺水區域，且因流路不長而面積亦不太廣。從自然地理上看，魯西一帶在地貌成因上屬沖淤積平原，主要由黃河水系搬運、沉積而成，沉積物以細粒粘土為主，這種粘土十分有利於水生植物的生長，特別是在淺水區域作用更加明顯。¹²³ 據此可以推知，地處今魯西平原的古汜水流域在當時應呈現出一片水草豐美、植被茂盛的湖蕩風貌。前引何琳儀先生文指出，晉侯蘇鐘銘所見「葦」字即「束」之異文，《說文》謂「束，木垂華實也」，從木旁，葦又在束上迭加二草（即「莽」之初文），可知「葦」在構型上重點突出的是草木繁盛之狀，故此字所指之地無疑在

¹¹⁶ 《水經·濟水注一》，「又屈從縣東北流」下，今據酈道元，《水經注疏》卷七，頁 697。

¹¹⁷ 《水經注·濟水疏一》，今據酈道元，《水經注疏》卷七，頁 697。

¹¹⁸ 《漢書》卷二八上，〈地理志·上〉，「濟陰郡」條下，班固注：「〈禹貢〉菏澤在定陶東」（頁 1571）。

¹¹⁹ 胡渭著，鄒逸麟整理，《禹貢錐指》（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卷一五，「東出于陶丘北，又東至于菏」條，頁 598-600。

¹²⁰ 譚其驤主編，《中國歷史地圖集》（北京：中國地圖出版社，1982），第 2 冊，〈兗州、豫州、青州、徐州刺史部〉，頁 19-20。

¹²¹ 錢熙祚校，《古文苑》（收入《叢書集成初編》〔北京：中華書局，1985〕），一，卷四，〈揚雄賦三首·蜀都賦〉，頁 105。

¹²² 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二下，頁 63 下。

¹²³ 參閱郎麗如，〈南四湖形成問題初探〉，《海洋湖沼通報》1983.1：31-38。關於淤沙的肥料價值，冀朝鼎先生在上世紀三十年代已有詳論（氏著，朱詩鰲譯，《中國歷史上的基本經濟區與水利事業的發展》〔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1〕，頁 18-21）。

地貌上亦呈現出這種特徵。可見，以汜水對應周王與晉侯蘇分行之「葦」地，在地貌環境上亦是合理的。

不僅如此，上述對應關係還可從鐘銘所見周人自成周至東國的行軍路線作進一步論證。結合地形、地貌分析，周王自成周巡省東國，較便捷的路線是由今洛陽出發東行，經今鄭州西北的虎牢關（春秋曰制、漢曰成皋），進入古滎澤以北的狹長地帶而循黃河南岸東進，再沿古濟水至今豫東原陽、延津、封丘與開封、蘭考一帶，往東即入今山東境。史念海先生指出，由洛邑至魯西南的這條交通線實為周代一條東西大道，而這條大道的東端正是以今定陶為中心（包括菏澤、成武、曹縣在內）的戰略要地，春秋初年已在溝通東西交通上表現出十分重要的意義，魯隱公七年（716 BCE）凡伯於聘魯之行在楚丘（今山東成武西南）見伐於戎伯，即是其證。¹²⁴ 有關定陶及其周邊區域在軍事地理上的關鍵意義，更可由秦末章邯全殲項梁的定陶戰役及隨後的巨鹿之戰得到充分體現。

章邯與項梁之間的戰役發生在秦東郡定陶城下。關於這次戰爭的經過與路線，辛德勇先生研究指出，戰役前的形勢是章邯在消滅黃河南岸的陳勝大部分兵力後，轉而進攻東阿（今山東東阿西南）一帶的齊軍，項梁遂率項羽、劉邦等北上救齊，在東阿大破秦軍，秦兵退守濮陽（今河南濮陽南）。於是，項梁分兵出擊，項羽、劉邦率軍向西進擊，途經定陶（今山東定陶西南），攻城未下，故將定陶留給項梁，繞道繼續西進直至雍丘（今河南杞縣）。項梁「比至定陶，再破秦軍」，造成了攻佔雍丘、定陶、東阿一線的楚軍與據守滎陽、濮陽一線的秦軍間的對峙局面。由於秦二世迅速增兵章邯，秦軍得以反攻楚軍，最終於秦二世二年（208 BCE）九月在定陶城下全殲項梁所率楚軍主力。楚軍失利後，全線退縮至彭城（今江蘇徐州）、碭郡（今河南商丘南）一線。在隨後的巨鹿之戰中，北上救趙的項羽再次率軍經定陶西北上，又經無鹽（今山東東平東南）附近的安陽，在平原津渡過黃河奇襲巨鹿。¹²⁵ 從這一連續作戰的用兵路線分析，定陶在

¹²⁴ 參閱史念海，〈春秋以前的交通道路〉，《中國歷史地理論叢》1990.3：5-37；後收入氏著，《河山集·七集》（西安：陝西師範大學出版社，1999），頁100-133。

¹²⁵ 辛德勇，〈巨鹿之戰地理新解〉，《歷史地理》14（1998）：136-154；後收入氏著，《歷史的空間與空間的歷史——中國歷史地理與地理學史研究》（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2005），頁65-94；亦見唐曉峰、黃義軍主編，《歷史地理學讀本》（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頁373-400。關於「安陽」地望的資料新證，見辛德勇，〈補證項羽北上救趙所經停之安陽〉，《文史》2011.4：233-236；後收入氏著，《石室臆言》（北京：中華書局，2014），頁225-228。

此間佔據著十分突出的戰略位置，具體而言，它是以今江蘇盱眙為中心的項梁北上救齊和兵敗退守今徐州、商丘一線的項羽北上救趙兩次行軍的經行之地。而晉侯蘇編鐘銘文所載晉侯蘇在汜地分行後再左渡獲水，從整體行軍路線上亦呈現出由今河南東部進入魯西南平原、再折向東南的態勢，這與定陶、巨鹿二戰中，楚軍先北上救齊、後北上救趙的行軍路線基本一致，差異僅在用兵方向上恰好相反而已。

秦末定陶與巨鹿二戰表明，以定陶為中心的魯西南區域在溝通洛陽至齊地的東西向交通上，具有十分關鍵的地理轉承意義，是由鄭洛平原向東進入魯中南山地與蘇魯皖三省交匯地域的必經之地。正是基於這一交通地理優勢，春秋末年吳國掘菏水於商、魯間以通濟、泗二水，大大便利了以定陶為交匯點的東西與南北交通，並最終造成戰國時期「陶為天下之中」經濟局面的出現，使定陶從早先的交通地理樞紐進一步發展成為東方一大經濟都會，這種狀況一直延續到西漢前期。經濟地位的提升，又反過來進一步強化了定陶在軍事地理層面的重要性，戰國時期對溝通南北與東西皆有重要意義的軍事要道——「午道」——便有可能在此交匯。¹²⁶ 儘管定陶作為經濟都會與軍事重鎮在較大程度上得益於春秋晚期菏水的開鑿，然其自身所擁有的地理優勢無疑是造成其經濟、軍事地位迅速抬升的根本前提，也就是說，定陶所具備的這種地理屬性早在春秋戰國之前就已存在了。¹²⁷

¹²⁶ 參閱史念海，〈釋史記貨殖列傳所說的「陶為天下之中」——兼論戰國時代的經濟都會〉，《人文雜誌》1958.2：77-87。相關論說亦見《河山集·七集》，頁164-166。

¹²⁷ 上世紀六十年代末考古工作者在今菏澤、定陶間發現安邱堽堆遺址，一九八四年該遺址經正式發掘，揭露出「大汶口—山東龍山—岳石—早商—晚商」按時間先後依次疊壓的文化地層堆積現象，並出土大量遺跡與遺存，安邱堽堆遺址隨即成為目前魯西南地區早期考古學遺存的典型代表，對研究山東龍山文化與河南龍山文化的交流、岳石文化在魯西南地區的發展以及商文化的東進具有重要價值（參閱北京大學考古系商周組等，〈菏澤安邱堽堆遺址發掘簡報〉，《文物》1987.11：38-43）。又傳世文獻記載，夏末商湯追襲夏桀時曾「遂伐三臞」，其說見於〈尚書序〉，「三臞」即《左傳》昭公二十九年蔡墨所謂「馘夷氏」，為祝融八姓中的董姓後裔（《國語·鄭語》史伯之言，見徐元誥著，王樹民、沈長雲點校，《國語集解》〔北京：中華書局，2002〕，頁467），其地望，偽孔《傳》云：「三臞，國名，桀走保之，今定陶也。」〈續漢志〉、《元和志》、《九域志》等地理志書皆載定陶有三臞亭，即此夏末三臞國之故地（參閱陳槃，《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譌異》，頁1319-1320）。若此說可信，則早在夏代今定陶一帶已是祝融族團分佈地，夏末又成為夏、商爭戰的要地。以上考古與文獻所見皆可證明，今定陶及其附近區域在東周時期所表現出的交通、軍事地理優勢至遲可追溯至夏商時期。

因此，結合漢高祖劉邦即皇帝位於定陶汜水之陽與定陶在交通、軍事方面的突出地理優勢分析，晉侯蘇編鐘銘文所見周王與晉侯蘇分行地「汜」，應指的是以秦漢定陶為中心的汜水沿線區域。

明確了「汜」地之所在，再聯繫前文所述獲水流路與宿夷應屬春秋宋境，當可大致確定晉侯蘇鐘銘文所見戰事應發生在大野澤以南。具體來說，當時的戰爭地，西不過汜水所流經的定陶西南及東北境，北未至大野澤南界，南則界於獲水所流經的今商丘至徐州一線。因此，周王及晉侯蘇合力圍攻的鄆城當就在這一地域之內。而上文已分析指出，柞伯鼎銘之「昏邑」應在東國南境的有緡故地，春秋時期淪為宋緡邑，漢時為梁國東緡城，故地在今金鄉縣卜集鄉緡城堽堆遺址，正在上述範圍之中。不僅如此，從今卜集鄉到蘇魯豫皖四省交界地帶的直線距離平均約七十公里，以先秦時期的行軍速度計，這當是四日內可完成的距離。¹²⁸ 據此可見，將鄆城置於緡地與編鐘銘文所見宿夷至鄆城較近的史實亦相符。因此，我們認為柞伯鼎銘之昏邑應即晉侯蘇編鐘銘文所載之鄆城，皆指位於今金鄉縣卜集鄉緡城堽堆遺址的古緡地，朱先生以昏邑可對應鄆城之推測可謂極富預見性。

還有一個問題需要說明：汜水所流經的漢晉定陶一帶，春秋時期稱「陶丘」或「陶」，¹²⁹ 本是曹國都邑，往東不遠處還有茅、郟二國，故地分別在今金鄉

¹²⁸ 據楊生民，〈中國里的長度演變考〉（《中國經濟史研究》2005.1：143-144）一文，周秦漢三代里制約合 415.8 公尺，則 70 公里約合當時 168 里。高銳在《中國上古軍事史》（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1995）一書中據《左傳》「三十里為舍」的說法，認為西周春秋時代的行軍速度約為日行程 30 里（頁 97）。但從情理上推斷，日行 30 里恐怕是當時的平均數，根據戰爭緊急程度的不同，行軍速度也應有快有慢，如李峰推測西周晚期多友鼎銘中，「多友」在十三天內至少行進了 260 公里，平均每天行軍 40 里（氏著，徐峰譯，湯惠生校，《西周的滅亡：中國早期國家的地理和政治危機》〔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頁 70）。因此，168 里的行軍距離是可在四天內完成的。且周王由鄆城至宿夷犒師，當輕車簡從，機動能力強，行軍速度當更快，所需時間或更短。近日北京大學歷史系舉辦「西周金文與青銅器」研討班時（2015 年 6 月 21 日），陳絜曾談及先秦時人在特殊情況下日行可達 40 公里（其說詳見陳絜、趙慶森，〈「泰山田獵區」與商末東土地理——以田獵卜辭「孟」、「鸞」諸地地望考察為中心〉，《歷史研究》2015.5：66-67），據此則 168 里的行程甚至可在二日內完成。

¹²⁹ 《尚書·禹貢》，今據《尚書正義》（收入《四部精要》第 1 冊，據十三經注疏本影印，經部一），卷六，〈禹貢〉：「東流為濟，入于河，溢為滎，東出于陶丘北」（頁 152 上中）；《說文》，今據《說文解字（附檢字）》（北京：中華書局，1963），卷一四下，阜部，「陶」條：「陶丘有堯城，堯嘗所居，故堯號陶唐氏。」（頁 306 下）今本《竹書

以北、以南。¹³⁰ 據《左傳》僖公二十四年富辰語可知，曹、郟為文王之昭，茅為周公之胤，皆為周同姓諸侯。按理說，周人既已封三姬姓諸侯在此，表明其對該區域的控制相當穩固，又怎會容忍此間存在一個侵擾南國而不服管束的昏（緡）國呢？也就是說，將昏邑、鄆城置於今金鄉緡城一帶，是否與當時魯西南的封建格局相悖？

案，許倬雲先生曾指出，西周早期是周人大規模分封的時代，至成、康二世封建格局大體構建完成，但這一時期周人直接控制的區域十分有限，封建也主要限於殷商舊域以及南方、東方和北方的部分新開發地域。隨著開疆拓土進程的不斷深入，為控制新征服的地域，西周早期以後周人又陸續有所封建，但較普遍的情形是將早前封建的諸侯國徙封至新開拓的疆土。¹³¹ 我們對部分區域的封建進程進行考察的結果也顯示，西周時代的封建格局並不是一蹴而就的，而是經歷了一個長期發展且不斷調整的過程，方形成春秋時期的國族分佈態勢。¹³² 這說明，周人對魯西南地區諸姬姓國族的分封可能同樣經歷了較長的發展過程。

從考古資料來看，迄今所見曹國器物未有年代早於春秋早期者，¹³³ 似乎暗示春秋早期之前有曹尚未在魯西南立國的可能。茅、郟二國相關器物也發現不

紀年》，今據王國維，《今本竹書紀年疏證》（載方詩銘、王修齡，《古本竹書紀年輯證（修訂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卷上：「八十九年，作游宮於陶。九十年，帝游居于陶」（頁209）。

¹³⁰ 陳槃，《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誤異》，頁355-357, 658-659。

¹³¹ 參閱許倬雲，《西周史（增補二版）》（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12），頁159-171。

¹³² 我們曾對西周時期淮水上中游及相鄰區域的封建進程予以考察，分析表明西周初年周人在漢水流域的封建主要集中於隨襄走廊的曾、鄂等國，淮漢之間的封建呈現出同姓諸侯在內、異姓諸侯在外的兩重格局，並不穩定。在經歷夷王末年鄂國叛亂、厲王時期淮夷大舉入侵之後，至宣王重理南疆，周人方最終確立對淮漢之間的有效控制，因此春秋之世淮水上中游地區呈現出的夷夏交錯雜處的國族分佈格局，至早僅追溯到西周晚期，其最終定型則可能晚至兩周之際。參閱拙著，《從淮夷族群到編戶齊民》，頁44-48, 58-64, 147-149, 157-158。

¹³³ 目前春秋時期的曹國器物有曹伯狄簋（《集成》01019）、曹公簠、盤（《集成》04593、10144）及曹公子沱戈（《集成》11120）、曹右處戈（《集成》11070）等，年代均為春秋之世，其中曹伯狄簋蓋、曹公簠、曹公盤分別出於山東、河南淮陽一帶。參閱陳邦懷，《曹伯狄簋考釋》，《文物》1980.5：67, 27；佚名，《淮陽縣發現兩件西周銅器》，《中原文物》1981.2：61，亦見李全立，《河南周口出土兩周銅器初識》，《華夏考古》2006.3：81-84, 102。

多。¹³⁴ 儘管相關國族具銘銅器發現較少可能與這些國族所在地恰處後世黃泛區、相關遺存被深埋地表之下有關，但也有較多銅器銘文明確說明，直至西周晚期厲王之世，周人對東方淮水中下游淮夷諸族的控制仍未完全穩定。因此，至少在西周晚期之前周人對該區域進行較密集分封的可能性有多大，是值得懷疑的，故在西周中期偏晚的柞伯鼎銘中可見緡族侵擾是有可能的。

至於緡族見於西周晚期的晉侯蘇鐘銘，從該銘所見晉侯、周王先後擊潰緡夷、進入緡城的從容情勢分析可知，緡因此前已受圍剿，實力恐大不如昔，故此戰事似可被理解成周王東巡過程中的炫耀武力之舉，而非真正意義上對叛夷的攻伐。在這樣的情形下，即使魯西南一帶已有部分姬姓諸侯國存在，也是可能的。

基於以上考慮，我們認為將西周中晚期青銅器銘文中的昏邑、緡城置於今魯西南金鄉附近，與當時政治地理格局並不矛盾。

至此，晉侯蘇鐘所涉軍事地理問題已相對清晰，周人的行軍路線可復原為：周王率軍從成周出發一路東行，到達秦漢定陶附近的汜水沿線後，與隨行的晉侯蘇兵分兩路，其中周王繼續東行至緡城城西外圍，晉侯蘇則折向東南行至獲水，向東渡過獲水，再向北渡過□水後，展開對宿夷的攻伐。周王在得知伐宿獲勝後，即前往宿夷地對晉侯蘇所率師眾進行慰問，並在軍中發佈進攻緡城的命令。晉侯蘇繼而率師北上，從西北角進攻緡城，最後周王攻入城內而大獲全勝（圖二）。

明確了這一作戰路線，又可進一步縮小宿夷地望的考察範圍。據晉侯蘇編鐘銘文，晉侯蘇「左汎獲，北汎□，伐宿夷」，聯繫當時晉侯蘇率師自西北向東南的行軍方向分析，其在汜水一帶與周王分行之後，乃左渡獲水，即由獲水西岸渡河到東岸，那麼其所渡獲水應呈西北—東南流向。上文已指出，獲水流路是在蒙縣西北境經畱獲渠與汭水溝通，基本呈自西向東流，只有在過盟諸澤後方折向西北—東南流（圖三）。在這裡需要指出的是，汭水—畱獲渠—獲水

¹³⁴ 至今未有可明確屬於茅國的器物，迄今所見郟器絕大多數年代屬商代（字形作「告」，詳情參閱王長豐，〈「告」族器整理與研究〉，《文物研究》15〔2007〕：310-311），僅一件發現於今廣西恭城縣境內，年代為春秋，且形制屬於典型的越式鼎（廣西壯族自治區博物館，〈廣西恭城縣出土的青銅器〉，《考古》1973.1：30-34），是否與文獻所見姬姓郟國相關，亦不無可疑。另劉體智善齋曾收藏一件西周晚期「郟史碩父鼎」，器物、拓片等信息見於吳鎮烽編著的《商周青銅器銘文暨圖像集成》（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02233，然《集成》、《新收》俱未收此器，或對其真偽有疑。今存之。

應是漢晉時期的汜水流路，因為從名稱上不難推知，「畝獲渠」當是一條人工水道，其挖掘應是為連接汜水與獲水以溝通黃、淮兩大水系。因此，在這條人工渠道開鑿之前，獲水上游的流向當有所不同，應呈西北—東南走向。〈漢志〉班注、《水經·濟水注》等既言獲水在蒙縣東北「首受畝獲渠」，而畝獲渠至蒙縣始終為東西流向，說明獲水舊之天然上游水道應大致位於蒙縣西北方向。《中國歷史地圖集》將春秋時期的丹水上源繪製為自今曹縣東南的古亳（薄）地附近東南流至孟諸澤，¹³⁵顯然是合理的。西周時期獲水上游的流向應與春秋時期基本一致，¹³⁶因而晉侯蘇東渡獲水之地無疑應在獲水上游，大致在今山東曹縣東南至河南商丘東北之間的獲水東岸區域，可見晉侯所伐宿夷的確切地望亦應在這一地域求之。

目前，考古工作者在今曹縣境內普連集、侯集諸鎮集中探明一批商周遺址，如郟堎堆、莘塚集、梁堎堆等，面積皆在三萬平方公尺以上，文化堆積厚度達五至七公尺。¹³⁷二〇一六年二月我們進行實地踏查時，在郟堎堆遺址範圍內也發現有類似護城河的遺跡現象，並採集到繩紋紅陶片、黑陶鬲足等早期遺物。從地望和地貌上看，這些規模頗為可觀的早期遺存皆位於漢晉定陶故城東南一線，又多屬堎堆類遺存。而早期文獻中亦載這附近有「楚丘」、「曹南山」、「景山」、「左山」諸地名，¹³⁸可知此地早期地貌多低山崗陵，恰可與上述考古發

¹³⁵ 譚其驤，《中國歷史地圖集》第1冊，〈鄭宋衛〉，頁24-25。

¹³⁶ 從水系上來看，魯西南一帶主要受黃河下游幹流及其南岸支流的影響。通過對南四湖南北兩段兩個沉積剖面的演變分析可知，戰國時期南四湖地區的沉積物磁化率處於低值段，據此可推測當時黃河水系對該區域的影響尚不明顯（參閱沈吉等，〈山東南四湖成湖時代淺析〉，《湖泊研究》12.1〔2000〕：92-93；張祖陸等，〈南四湖的形成及水環境演變〉，《海洋與湖沼》33.3〔2002〕：315-321）。另一方面，從當地考古遺存的分布與年代分析，今山東定陶、曹縣、成武、金鄉一帶，新石器時代至漢代的考古文化序列比較完整，其中定陶、金鄉兩地西周至東周時期的文化遺存尤為密集（參閱國家文物局，《中國文物地圖集·山東分冊》上冊，〈山東省龍山文化遺存分佈圖〉、〈山東省岳石文化遺存分佈圖〉、〈山東省商時期遺存分佈圖〉、〈山東省兩周時期遺存分佈圖〉，頁54-61，以及下冊，頁454-455, 888-889, 891-894 相關條目），而今巨野縣一帶原屬古大野澤分佈範圍的區域則基本不見同時期的考古遺存，表明兩周時期黃河下游南岸水系並未對當地河湖水系與生態環境造成明顯影響。綜合以上兩個方面當可推定，西周至春秋時期獲水上游水道在流路上應相對穩定。

¹³⁷ 國家文物局，《中國文物地圖集·山東分冊》下冊，頁888。

¹³⁸ 參閱顧祖禹，《讀史方輿紀要》卷三三，山東四，曹州，曹縣，「楚丘」、「曹南山」二條，頁1575, 1577。

現相對應。此外，前文所述春秋時器曹伯狄簋蓋，原是一九六五年自天津揀選而傳出於山東者，上銘「曹伯狄作夙（宿）風寶尊簋，其萬年眉壽，子子孫孫永寶用享」，陳邦懷先生在〈曹伯狄簋考釋〉一文中已指出這是曹、宿二國婚姻關係的物證。結合春秋時期曹國地望及該銘「夙（宿）風」所反映的國族信息分析，該器銘似亦可為西周晚期宿夷地近今曹縣東南提供某種佐證。

至於「北汎□」句之「□」，從方位上考量，有可能是獲水上游東岸的某一支流或汊河。

六·結語

通過以上分析，我們基本明確了柞伯鼎、晉侯蘇鐘銘文中周人攻伐的對象是位於魯西南地區今金鄉縣東北卜集鄉縉城堖堆遺址的古縉國，即《左傳》等傳世文獻所載「有縉」或「嶠（岷、蒙）山氏」，上博簡〈容成氏〉稱其為「昏山氏」。夏代末年，縉曾與夏桀聯姻，後又叛亂，這被認為是夏桀敗亡的重要原因之一。結合《山海經·大荒西經》相關記載可知，有縉屬東夷族團，世居東土縉淵，至遲在夏代末年已成為實力頗顯的東方強族。柞伯鼎與晉侯蘇鐘兩銘所記縉與周人的戰事及其發生年代則進一步說明，西周中晚期有縉一族仍活動在今魯西南金鄉一帶，並與周室關係相對緊張。由此可知，自夏代末年直至西周晚期，縉族不僅始終活躍在今魯西南，且在西周中期偏晚仍表現出較強的軍事實力。因此，儘管傳世文獻中未見商代縉族的記載，卜辭中迄今亦未確認相關史實，但終商之世有縉族亦為東方顯貴應是可以確認的。

另一方面，柞伯鼎銘表明，西周中期周人曾遣虢仲率胙、蔡二國收伐縉國，但銘中胙伯僅「執訊二夫，獲馘十人」，說明此戰中周人收穫可能有限，至西周晚期，晉侯蘇鐘銘中又見周王親率晉侯征伐有縉。據此分析，從西周初年周室經略東土，直至西周晚期周王攻入縉城之前，有縉在政治、文化上當與周人長期處於一定程度的對抗狀態。同時，由柞伯鼎銘「用昏無殳，廣伐南國」一語來分析，能對南國諸侯實施較大規模襲擾的有縉，其軍事實力及在所屬區域的政治影響力是絕不應被低估的（特別是在西周早中期）。¹³⁹ 不過，從晉侯蘇鐘銘行文

¹³⁹ 現有金文中，周人使用「廣伐」二字來形容外族侵擾的主要見於禹鼎（《集成》02833-02834）、多友鼎（《集成》02835）、不其簋（《集成》04328-04329）、史密簋（《新收》0636）與應侯視工簋（《新收》1456）諸銘，而實施「廣伐」的分別是鄂侯馭方（及

朱繼平

分析，當時周王對緡城的進攻應與此前虢仲圍攻緡邑有所區別，而在相當程度上可被視為周王在東巡過程中的觀兵之舉，由此似可推論出這樣一個認知，即當時緡人在政治上或已服屬周人，只是在文化等方面仍被視為夷族。至春秋之世，魯僖公二十三年 (637 BCE)、二十六年齊、楚伐宋時皆有圍緡之舉，表明遲至公元前七世紀下半葉，緡地已為宋國所有，以此推知緡國式微應在兩周之際。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初稿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修訂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定稿

(本文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二十二日收稿；一〇五年二月十八日通過刊登)

後記

本文寫作過程中曾參考「殷周金文暨青銅器資料庫」(網址：http://app.sinica.edu.tw/bronze/qry_bronze.php)。撰稿期間，得到陸德富、尹弘兵、金小燕等學友賜正與幫助，後又蒙三位匿名審稿人提出諸多教正。此致謝忱。

近來朱鳳瀚先生就柞伯鼎年代問題進行了補論，指出該鼎屬從典型垂腹鼎脫轉而出的盆形鼎，重申了其為西周晚期屬、宣時器的觀點(〈中國國家博物館近年來徵集的西周有銘青銅器續考〉，呂章申主編，《近藏集粹——中國國家博物館新入藏文物》〔北京：時代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時代華文書局，2016〕，頁 11)。今按，此文為柞伯鼎年代在西周晚期說提供了類型學實證，結合該鼎在諸多方面體現出的時代複雜性分析，其年代問題確

東夷、南夷)、獯狁、南夷莒虎(及杞夷、舟夷)與南夷，他們或是南土方伯與東南夷族的強大聯軍，或為多次侵擾周人邊境、甚至核心區域的西土戎族與東南夷族，帶給周人巨大的軍事甚至是政治危機。其中周人與獯狁之間戰爭對周室造成的統治危機，可參李峰，《西周的滅亡》，頁 164-220。以此類比，緡族對南國的侵擾被周人同樣冠以「廣伐」二字，其中蘊含的自然也是當時該族所表現出的突出的軍事力量及在魯西南政治格局中的重要地位與廣泛影響力。不僅如此，柞伯鼎銘中緡人被稱作「戎」，據李峰先生的研究可知，西周時期，「戎」這一稱謂意味著「尚武的民族」(《西周的滅亡》，頁 323)，這亦從側面反映緡族較強的武力水平。

有進一步討論的必要。柞伯鼎銘中，蔡侯受虢仲命協助柞伯伐昏，諸家皆以「蔡侯」即今上蔡蔡國之君。一般認為，上蔡之蔡乃蔡仲複封，在此之前蔡當在今河南修遠以西（參徐少華師，《周代南土歷史地理與文化》，頁163-165）。然蔡徙封於上蔡在何時？由我們此前的研究可知，穆王時有淮夷內侵，周室在應、胡等諸侯協助下進行征伐，雙方戰線約在今魯山—葉縣—周口—淮陽東北一線。後夷王末年至厲王初年，南淮夷再次大舉入侵，雙方戰場一度推進到伊洛盆地，應國仍是當時協助征戰的重要諸侯。可見在空間進程上，穆王至厲王初年周人與淮夷的衝突主要發生在汝潁中下游地區。上蔡正處於該區域的交通要衝，分封於此的蔡國理應成為抵禦淮夷的中堅力量。但事實是在上述戰事中始終未見蔡國身影，直至宣王時的駒父盨蓋銘中，蔡才作為周室王臣巡視南淮夷返程所至之地而出現（參拙著，《從淮夷族群到編戶齊民》，頁81-119, 138-139）。這顯然不合情理。在反映相關戰事器銘已成組發現的情形下，儘管不能排除考古發現有所缺漏的可能性，但此可能性究竟有多大確實是值得質疑的。據此，蔡國始終不見於穆世至厲王初年伐淮夷戰事的原因，較合理的解釋可能是直至厲王初年蔡仍未分封至今上蔡附近（此論關涉問題較多，容另文再述）。另一方面，厲王後期親征南淮夷時出現「虢仲」這一重要人物，虢仲盨銘所謂「虢仲以王南征伐南淮夷」表明他是當時戰事的實際指揮者。柞伯鼎銘中不僅出現了「蔡侯」，且出現了亦為伐昏主帥的「虢仲」，因而朱先生有以兩虢仲為同一人的推測。因此，結合以上兩方面分析，我們認為銘中出現了「虢仲」、「蔡侯」等人物的柞伯鼎，在年代上應如朱先生所論在西周晚期。若以「虢仲」即伐南淮夷之虢仲，柞伯鼎或可進一步確定為厲王時器。



圖一：柞伯鼎

(《文物》2006.5，器：封內；銘：68)

引用書目

一·傳統文獻

- 《三國志》，北京：中華書局，1959。
- 《毛詩正義》，收入《四部精要》，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第1冊，據十三經注疏本影印，經部一。
- 《史記（修訂點校本）》，北京：中華書局，2013。
- 《周易正義》，收入《四部精要》第1冊，據十三經注疏本影印，經部一。
- 《尚書正義》，收入《四部精要》第1冊，據十三經注疏本影印，經部一。
- 《金史》，北京：中華書局，1975。
- 《春秋左傳正義》，收入《四部精要》第2冊，據十三經注疏本影印，經部一。
- 《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2。
- 《說文解字（附檢字）》，北京：中華書局，1963。
- 《論語注疏》，收入《四部精要》第2冊，據十三經注疏本影印，經部一。
- 《續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5。
- 王先謙，《漢書補注》，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95。
- 王先謙著，鍾哲點校，《韓非子集解》，北京：中華書局，1998。
- 王存等著，王文楚、魏嵩山點校，《元豐九域志》，北京：中華書局，1984。
- 王念孫，《廣雅疏證》，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0。
- 王國維，《今本竹書紀年疏證》，載方詩銘、王修齡，《古本竹書紀年輯證（修訂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
- 李吉甫著，賀次君點校，《元和郡縣圖志》，北京：中華書局，1983。
- 李昉等，《太平御覽》，北京：中華書局，1960。
-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收入《四部精要》第3冊，經部二。
- 洪興祖補注，白化文等點校，《楚辭補注（重印修訂本）》，北京：中華書局，1983。
- 胡渭著，鄒逸麟整理，《禹貢錐指》，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
- 孫希旦著，沈嘯寰、王星賢點校，《禮記集解》，北京：中華書局，1989。
- 徐元誥著，王樹民、沈長雲點校，《國語集解》，北京：中華書局，2002。
- 袁珂校注，《山海經校注》，成都：巴蜀書社，1996。
- 陳奇猷校釋，《呂氏春秋新校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
- 樂史著，王文楚等點校，《太平寰宇記》，北京：中華書局，2007。
- 穆彰阿等，《嘉慶重修一統志》，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

朱繼平

- 錢熙祚校，《古文苑》，收入《叢書集成初編》，北京：中華書局，1985。
羅泌，《路史》，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顧炎武著，黃汝成集釋，樂保群、呂宗力校點，《日知錄集釋（全校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
顧祖禹著，賀次君、施和金點校，《讀史方輿紀要》，北京：中華書局，2005。
鄺道元注，楊守敬、熊會貞疏，《水經注疏》，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89。

二·近人論著

于薇

- 2009 〈西周徙封與宗盟問題研究〉，北京：北京師範大學歷史學系博士論文。

王世民、陳公柔、張長壽

- 1999 《西周青銅器分期斷代研究》，北京：文物出版社。

王世民等

- 1997 〈晉侯蘇鐘筆談〉，《文物》1997.3：54-66。

王長豐

- 2007 〈「告」族器整理與研究〉，《文物研究》15：310-311。

王恩田

- 1996 〈晉侯蘇鐘與周宣王東征伐魯——兼說周、晉紀年〉，《中國文物報》1996.09.08，第3版。

王暉

- 2006 〈晉侯蘇鐘銘文城之戰地理考〉，《中國歷史地理論叢》2006.3：102-106。

王輝

- 2010 《古文字通假字典》，北京：中華書局。

王龍正等

- 1998 〈新發現的柞伯簋及其銘文考釋〉，《文物》1998.9：53-58。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

- 2007 《殷周金文集成（修訂增補本）》，北京：中華書局。簡稱《集成》。

北京大學考古系商周組等

- 1987 〈菏澤安邱堽堆遺址發掘簡報〉，《文物》1987.11：38-43。

北京大學考古學系、山西省考古研究所

- 1994 〈天馬一曲村遺址北趙晉侯墓地第二次發掘〉，《文物》1994.1：4-34。

史念海

1958 〈釋史記貨殖列傳所說的「陶為天下之中」——兼論戰國時代的經濟都會〉，《人文雜誌》1958.2：77-87。

1990 〈春秋以前的交通道路〉，《中國歷史地理論叢》1990.3：5-37；後收入氏著，《河山集·七集》，西安：陝西師範大學出版社，1999，頁100-133。

朱鳳瀚

2002 〈士山盤銘文初釋〉，《中國歷史文物》2002.1：4-7。

2006 〈柞伯鼎與周公南征〉，《文物》2006.5：67-73, 96。

2013 〈論西周時期的「南國」〉，《歷史研究》2013.4：4-15。

朱繼平

2011a 〈春秋成國地望考析——兼論杜注「東平剛父縣西南有邲鄉說」〉，《歷史地理》25：164-170。

2011b 《從淮夷族群到編戶齊民：周代淮水流域族群衝突的地理學觀察》，北京：人民出版社。

2012 〈宿國地望及相關問題探析〉，《中國歷史地理論叢》2012.3：47-51。

安徽省文物工作隊

1982 〈安徽舒城九里墩春秋墓〉，《考古學報》1982.2：229-242。

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2009 〈安徽蚌埠市雙墩一號春秋墓葬〉，《考古》2009.7：39-45。

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鳳陽縣文物管理所

2009 〈安徽鳳陽卞莊一號春秋墓發掘簡報〉，《文物》2009.8：21-29。

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

2010a 〈安徽蚌埠雙墩一號春秋墓發掘簡報〉，《文物》2010.3：4-18。

2010b 《鳳陽大東關與卞莊》，北京：科學出版社。

佚名

1981 〈淮陽縣發現兩件西周銅器〉，《中原文物》1981.2：61。

李全立

2006 〈河南周口出土兩周銅器初識〉，《華夏考古》2006.3：81-84, 102。

李仲操

2000 〈談晉侯蘇鐘所記地望及年代〉，《考古與文物》2000.3：28-31。

李峰著，吳敏娜等譯

2010 《西周的政體：中國早期的官僚制度和國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朱繼平

李峰著，徐峰譯，湯惠生校

- 2007 《西周的滅亡：中國早期國家的地理和政治危機》，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李凱

- 2007 〈柞伯鼎與西周晚期周和東國淮夷的戰爭〉，《四川文物》2007.2：83-85。

李曉峰

- 2004 〈天馬一曲村晉侯墓地出土青銅器銘文集釋〉，吉林：吉林大學歷史系碩士論文。

李學勤

- 1986 〈班簋續考〉，《古文字研究》13：181-186。
1996 〈晉侯蘇編鐘的時、地、人〉，《中國文物報》1996.12.01，第3版；後收入氏著，《夏商周年代學筭記》，瀋陽：遼寧大學出版社，1999，頁7-12。
2007 〈從柞伯鼎談《世俘》文例〉，《江海學刊》2007.5：13-15；後收入氏著，《通向文明之路》，北京：商務印書館，2010，頁126-129。

沈吉等

- 2000 〈山東南四湖成湖時代淺析〉，《湖泊研究》12.1：91-93。

沈培

- 2004 〈西周金文中的「𠄎」和《尚書》中的「迪」〉，《古文字研究》25：218-224。

何景成

- 2011 〈應侯視工青銅器研究〉，朱鳳瀚主編，《新出金文與西周歷史》，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頁224-266。

何琳儀

- 1995 〈釋「洵」〉，《華夏考古》1995.4：104-109。
2000 〈晉侯蘇鐘釋地〉，《東方博物》2000.5：109-113；後收入黃德寬主編，《安徽大學語言文字研究叢書·何琳儀卷》，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集團；合肥：安徽大學出版社，2013，頁21-28。

吳毅強

- 2010 〈晉銅器銘文綜考〉，成都：四川大學歷史系博士論文。

吳鎮烽編著

- 2012 《商周青銅器銘文暨圖像集成》，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辛德勇

- 1998 〈巨鹿之戰地理新解〉，《歷史地理》14：136-154；後收入氏著，《歷史的空間與空間的歷史——中國歷史地理與地理學史研究》，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2005，頁 65-94；又收入唐曉峰、黃義軍主編，《歷史地理學讀本》，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頁 373-400。
- 2011 〈補證項羽北上救趙所經停之安陽〉，《文史》2011.4：233-236；後收入氏著，《石室賸言》，北京：中華書局，2014，頁 225-228。

季旭昇

- 2008 〈柞伯鼎銘「無殹」小考〉，張光裕、黃德寬主編，《古文字學論稿》，合肥：安徽大學出版社，頁 31-39。
- 2010 《說文新證》，廈門：福建人民出版社。

周書燦

- 1998 〈晉侯蘇編鐘的作戰地點與行軍路線〉，《中國歷史地理論叢》1998.4：219-223。

周寶宏

- 2008 〈西周金文考釋六則〉，《古文字研究》27：220-227。

林嘉鈴

- 2006 〈《近出殷周金文集錄》所收鐘器銘文研究〉，臺南：國立臺南大學國語文學系碩士論文。

林澐

- 1996 〈說飄風〉，姚孝遂等編，《于省吾教授百年誕辰紀念文集》，吉林：吉林大學出版社；後收入《林澐學術文集》，北京：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1998，頁 30-34。

信陽文管會

- 1986 〈羅山天湖商周墓地〉，《考古學報》1986.2：153-198。

信陽文管會等

- 1981a 〈河南羅山蟒張商代墓地第一次發掘簡報〉，《考古》1981.2：111-118。
- 1981b 〈羅山縣蟒張商周墓地第二次發掘簡報〉，《中原文物》1981.4：6-15, 67-69。
- 1988 〈羅山蟒張後李商周墓地第三次發掘簡報〉，《中原文物》1988.1：16-22。

朱繼平

信陽地區文管會、信陽縣文管會

- 1989 〈河南信陽縣澗河港出土西周早期銅器群〉，《考古》1989.1：10-19。

郎麗如

- 1983 〈南四湖形成問題初探〉，《海洋湖沼通報》1983.1：31-38。

徐少華

- 1994 《周代南土歷史地理與文化》，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

- 1997 〈蔡國銅器及其歷史地理與文化〉，《九州》1：19-41。

孫敬明

- 1986 〈齊陶新探（附：益都藏陶）〉，《古文字研究》14：221-246。

馬承源

- 1996 〈晉侯穌編鐘〉，《上海博物館集刊》7：1-17。

馬承源主編

- 2001 《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一）》，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 2002 《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荊門市博物館編

- 1998 《郭店楚墓竹簡》，北京：文物出版社。

高銳

- 1995 《中國上古軍事史》，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

袁俊傑

- 2008 〈柞伯鼎銘補論〉，《中原文物》2008.1：87-90。

袁瑩

- 2014 〈釋上博簡《鮑叔牙與隰朋之諫》中的地名「范」〉，《中國國家博物館館刊》2014.9：57-61。

陳邦懷

- 1980 〈曹伯狄簋考釋〉，《文物》1980.5：67, 27。

陳美蘭

- 1998 〈金文札記二則——「追」、「淖淖列列」〉，《中國文字》新24：61-70。

陳絜、趙慶森

- 2015 〈「泰山田獵區」與商末東土地理——以田獵卜辭「孟」、「𠄎」諸地地望考察為中心〉，《歷史研究》2015.5：56-75。

陳槃

- 2007 《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譌異（三訂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陳雙新

2002 《兩周青銅樂器銘辭研究》，石家莊：河北大學出版社。

國家文物局主編

2007 《中國文物地圖集·山東分冊》，北京：中國地圖出版社。

張政烺

1981 〈哀成叔鼎釋文〉，《古文字研究》5：27-34；後收入《張政烺文集·甲骨文與商周史研究》，北京：中華書局，2012，頁 261-268。

張祖陸等

2002 〈南四湖的形成及水環境演變〉，《海洋與湖沼》33.3：315-321。

張富海

2008 〈讀新出西周金文偶識〉，《古文字研究》27：233-236。

張懋鎔

2006 〈金文字形書體與二十世紀的西周銅器斷代研究〉，《古文字研究》26：188-192。

許倬雲

2012 《西周史（增補二版）》，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

曹璋主編

2005 《周原出土青銅器》，成都：巴蜀書社。

黃天樹

2006 〈柞伯鼎銘文補釋〉，《中國文字》新 32：33-40；後收入《黃天樹甲骨文論集》，北京：學苑出版社，2014，頁 402-408。

黃盛璋

1998 〈晉侯蘇鐘重大價值與難撥丁子指迷與解難〉，《文博》1998.4：38-43, 61。

2011 〈關於柞伯鼎關鍵問題質疑解難〉，《中原文物》2011.5：46-58。

黃鳳春、胡剛

2014a 〈說西周金文中的「南公」——兼論隨州葉家山西周曾國墓地的族屬〉，《江漢考古》2014.2：50-56。

2014b 〈再說西周金文中的「南公」——二論葉家山西周曾國墓地的族屬〉，《江漢考古》2014.5：41-45。

黃錫全

1997 〈晉侯蘇鐘幾處地名試探〉，《江漢考古》1997.4：64-66。

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隨州市博物館

2011 〈湖北隨州葉家山西周墓地發掘簡報〉，《文物》2011.11：4-60。

2012 〈湖北隨州市葉家山西周墓地〉，《考古》2012.7：31-52。

朱繼平

傅斯年

- 1934 〈周東封與殷遺民〉，《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4.3：285-290；後收入氏著，《民族與古代中國史》，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頁70-78。

楊生民

- 2005 〈中國里的長度演變考〉，《中國經濟史研究》2005.1：143-144。

楊伯峻

- 1990 《春秋左傳注（修訂本）》，北京：中華書局。

楊清慧、王進鋒

- 2015 〈商周複合氏名意蘊新解——從古文字中一類特殊人物稱名說起〉，《四川文物》2015.6：30-40。

楊樹達

- 1997 《積微居金文說（增訂本）》，北京：中華書局。

董珊

- 2004 〈談士山盤銘文的「服」字義〉，《故宮博物院院刊》2004.1：78-85。

趙平安

- 1992 〈《哀成叔鼎》「盞夔」解〉，《中山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1992.3：129-130；後收入氏著，《金文釋讀與文明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頁65-67。

廣西壯族自治區博物館

- 1973 〈廣西恭城縣出土的青銅器〉，《考古》1973.1：30-34。

劉信芳、闕緒杭、周群

- 2009 〈安徽鳳陽縣一號墓出土鐃鐘銘文初探〉，《考古與文物》2009.3：102-108。

劉信芳編著

- 2011 《楚簡帛通假彙釋》，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劉源

- 2014 〈「五等爵」制與殷周貴族政治體制〉，《歷史研究》2014.1：62-78。

劉華夏

- 2010 〈金文字體與銅器斷代〉，《考古學報》2010.1：43-72。

隨州市博物館

- 2009 《隨州出土文物精粹》，北京：文物出版社。

冀朝鼎著，朱詩鰲譯

- 1981 《中國歷史上的基本經濟區與水利事業的發展》，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鍾柏生等編

- 2006 《新收殷周青銅器銘文暨器影彙編》，臺北：藝文印書館。簡稱《新收》。

韓巍

- 2007 〈西周金文族氏研究〉，北京：北京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博士論文。

譚其驤主編

- 1982 《中國歷史地圖集》，北京：中國地圖出版社。

蘇建洲

- 2015 〈論新見楚君畬延尊以及相關的幾個問題〉，《出土文獻》6：55-75。

白川靜著，曹兆蘭譯

- 2000 《金文通釋選譯》，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

島邦男著，濮茅左、顧偉良譯

- 2006 《殷墟卜辭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三·網路資訊

孫再興

- 2010 〈也說柞伯鼎銘「無殹」一詞〉，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0.05.07。

楊懷源、孫銀瓊

- 2013 〈柞伯鼎「無𠄎(𠄎)」新釋〉，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3.11.01。

鄢國盛

- 2007 〈關於柞伯鼎「無殹」一詞的一點意見〉，中國社會科學院先秦史研究室網站，2007.12.27；後收入朱鳳瀚，《新出金文與西周歷史》，頁305-309。

朱繼平

A Military/Geographical Analysis of Bronze Inscriptions on
the *Jinhou Su Bianzhong*: A Research Centered on
the *Zuobo Ding* and the City of *Hun*

Ji-ping Zhu

Department of History, Hangzhou Normal University

By studying about the location of the city of *Hun* (昏) from the inscription on a bronze tripod casted in middle Western Zhou by the earl of *Zuo* state, this article hopes to systematically conduct a military and geographical analysis on the inscriptions of the bronze *Jinhou Su Bianzhong* (Marquis Su of Jin's Chimes) from the late Western Zhou period.

With a geostrategic analysis of her data, the author was convinced that the city of *Hun*, which was under siege by the troops led by Guozhong (虢仲), the earl of *Zuo* and the marquis of *Cai* on behalf of the Zhou royal family, was most likely situated in the southern *Dongguo* region, as the states of *Zuo* and *Cai* were two important vassals on the eastern plain. By comparing the pronunciation, traffic routes, ethnic origin as well as political power, the city of *Hun* was confirmed to show resemblance to an ancient clan named *Min* (緡), whose people were active during the Xia, Shang and Zhou dynasties at areas near present-day *Mincheng* (緡城) village, *Jinxiang* (金鄉) county, Shandong province.

Inspired by Prof. Zhu Fenghan's speculation about the correlation between the city of *Hun* and the city of *Xun* mentioned in the bronze inscriptions of *Jinhou Su Bianzhong*, the author then presented an argument against the mainstream Western-*Yun* (西邶)—*Dongping-Su* state (東平宿國)—*Fan* county (范縣) hypothesis, as it is unable to provide a reasonable explanation to the historical fact that two *Su* states once coexisted in the western *Dongguo* region during the Zhou period. Accordingly, she proposed to use the *Huoshui* River as the new geographical basis point instead, and proved that this could possibly lead us to a systematic solution to the debates around the military geography mentioned in the bronze inscriptions of *Jinhou Su Bianzhong*.

With multiple evidences as well as an effective analysis, the author believes that the battleground mentioned in the bronze inscriptions of *Jinhou Su Bianzhong* was

somewhere south of the *Dayeze* Lake. The river which the marquis of Jin crossed eastward, the *Huo* River, was also called the *Danshui* River in the Spring and Autumn period, and during the Zhou dynasty, this river originated at places around present-day *Cao* county (曹縣) of Shandong. The location of *Suyi*, cannot be confirmed, but according to the inscriptions, it should be in the upper stream area of the *Huoshui* River, somewhere along its eastern bank. The place where the Zhou king and marquis *Su* of Jin departed from each other was somewhere along the *Fanshui* River, which was close to Qin and Han's *Dingtao* county and where Liu Bang ascended to the throne. The *Xun* city (鄆城), the last battleground, was probably the capital city of the *Min* state, or the city of *Hun* in the bronze inscription of the *Zuobo Ding*.

Keywords: *Zuobo Ding* (Tripod of the Earl Zuo), *Jinhou Su Bianzhong* (Marquis Su of Jin's Chimes), Hun city, Xun city, Min state